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GLOBAL DIGITAL CREATION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1)

- (I)有關貸方向借方授出融資之主要交易、
有關行使認購期權之上限金額之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II)有關深圳IDMT向
中影出售出售設備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及
(III)重選董事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之財務顧問



聯昌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5至第26頁。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謝斐道238號世紀香港酒店大堂低座五號宴會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1至173頁。本通函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大會，務請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照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並盡快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該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該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刊載。

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 僅供識別

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目 錄

	頁次
創業板之特色.....	i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5
附錄一 –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27
附錄二 – 本集團之額外財務資料.....	96
附錄三 – 借方之會計師報告.....	118
附錄四 – 借方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3
附錄五 – 出售設備之財務資料.....	135
附錄六 – 出售設備之估值報告.....	137
附錄七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141
附錄八 – 一般資料.....	15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71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墊款」	指	根據該協議融資項下提取之每筆墊款
「廣告營運年度」	指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每年由七月一日起計各個十二個月期間
「該協議」	指	貸方、借方及Keen Front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就融資及認購期權訂立之協議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借方」	指	南方國際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Keen Front之全資附屬公司
「認購期權」	指	借方向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授出之獨家權利及期權，以根據該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以及所述方式，按行使價認購借方股本中之股份，認購期權須待取得借方、首長四方及本公司在適用法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下之同意及批准後，方可行使
「上限金額」	指	貸款本金金額與其利息之總和，為人民幣118,000,000元(約134,048,000港元)
「中影」	指	中國電影集團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為獨立於首長四方、本公司及彼等各自之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本公司」	指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於創業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如適用)所賦予之涵義
「代價」	指	中影根據出售協議應向深圳IDMT支付之人民幣223,791,600元(相當於約254,227,000港元)

釋 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協議」	指	深圳IDMT與中影就深圳IDMT向中影出售出售設備而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訂立之協議
「出售設備」	指	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入賬列為無形資產之445台數碼影院設備及相關配件。該等設備已安裝在全中國之影院作展示數碼內容之用，深圳IDMT可分佔該等影院所得票房收入之特定百分比
「經擴大集團」	指	緊隨該協議完成及行使認購期權後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融資」	指	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根據該協議向借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授出之定期貸款融資人民幣100,000,000元(約113,600,000港元)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州影逸」	指	廣州市影逸廣告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寧波影逸擁有其80%權益
「香港公認會計原則」	指	香港公認會計原則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估值師」	指	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
「Keen Front」	指	Keen Front Group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借方之控股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一日，即本通函刊印前可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釋 義

「貸方」	指	GDC Holding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	指	在任何時間於其時尚未償還之所有墊款總額
「寧波影逸」	指	寧波影逸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為借方之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媒體合資企業」	指	中影首鋼環球數碼數字影院建設(北京)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中外合資企業，由中影及Shougang GDC Media分別擁有51%及49%權益
「建議出售」	指	深圳IDMT向中影建議出售出售設備
「餘下集團」	指	緊隨建議出售後之本集團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首長四方及本公司(如適用)為批准該協議、出售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各項交易以及重選董事而將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謝斐道238號世紀香港酒店大堂低座五號宴會廳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圳IDMT」	指	環球數碼媒體科技研究(深圳)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之外資獨營企業，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Shougang GDC Media」	指	Shougang GDC Media Holding Limited，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首長四方」	指	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且為本公司之控股公司
「首長四方股份」	指	首長四方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首長四方股東」	指	首長四方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補充協議」	指	中影與Shougang GDC Media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二日訂立之中國媒體合資企業合資合同之補充協議
「交易」	指	該協議及出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電視頻道廣告協議」	指	廣州影逸與廣東珠江電影文化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訂立之協議，據此，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計二十年內，廣州影逸為廣東電視台電視頻道之獨家廣告代理
「%」	指	百分比

除非本通函另有指明，否則以人民幣列值之款項均已按人民幣1元兌1.136港元之匯率兌換為港元，僅供說明之用。

概無作出任何陳述表示任何港元金額可能已經或可能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本通函英文版本內所載若干中文名稱或詞語之英文翻譯僅供參考，不應被視為有關中文名稱或詞語之正式英文翻譯。

* 僅供識別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GLOBAL DIGITAL CREATION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1)

執行董事：

曹忠先生(主席)

陳征先生(董事總經理)

金國平先生(副董事總經理)

陸奕女士(副董事總經理)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非執行董事：

梁順生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先生

許洪先生

羅文鈺博士

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

11樓1101-4室

敬啓者：

**(I)有關貸方向借方授出融資之主要交易、
有關行使認購期權之上限金額之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II)有關深圳IDMT向
中影出售出售設備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及

(III)重選董事

緒言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貸方(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借方及Keen Front訂立該協議，據此，貸方同意及/或促使其指定公司向借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提供融資。作為提

* 僅供識別

董事會函件

供融資之代價，借方已向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授出獨家權利，使其可於緊隨各廣告營運年度之結算日(即六月三十日)後六個月內認購借方股本中之股份(相當於借方經擴大後已發行股本之20%)。貸方將根據認購期權認購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借方經該等認購而擴大後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60%。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深圳IDMT(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中影訂立出售協議，據此，深圳IDMT同意以現金總代價人民幣223,791,600元(相當於約254,227,000港元)向中影出售出售設備。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單就貸方向借方授出融資及行使認購期權之上限金額分別構成本公司之一項主要交易及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建議出售亦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股東概無於該協議及出售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亦毋須就批准訂立該協議、出售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各項交易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五日，董事會宣佈，羅文鈺博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會員，其委任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生效。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羅文鈺博士任期至其任命後舉行之下屆本公司股東大會為止，且屆時彼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因此，股東特別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重選羅文鈺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i)有關貸方向借方授出融資及行使認購期權之上限金額之該協議；(ii)有關建議出售之出售協議；及(iii)重選董事之進一步資料，連同(其中包括)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I) 主要交易及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該協議

日期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訂約方

- (1) 貸方，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 (2) 借方；及
- (3) Keen Front，借方之控股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借方、Keen Front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該協議之主要條款

- 貸款融資 : 貸方同意及／或促使其指定公司向借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提供定期貸款融資，最高本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約113,600,000港元)。
- 用途 : 貸款供廣州影逸用於履行其於電視頻道廣告協議項下之責任，並用作廣州影逸之營運資金。
- 期限 : 自該協議生效當日(即取得首長四方股東及股東之批准並符合上市規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有關披露及／或批准之規定)起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

董事會函件

抵押 : 融資以下列各項作抵押：(i)向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抵押由Keen Front持有之借方10,000股股份(相當於借方之全部已發行股本)；(ii)向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抵押由借方持有之寧波影逸全部股本權益；及(iii)向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抵押由寧波影逸持有之廣州影逸80%股本權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Keen Front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已就上述第(i)項簽署一份以貸方為受益人之股份抵押契據，而借方、寧波影逸及貸方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已就上述第(ii)項簽署一份股權質押協議。

利息 : 利息按年息6厘計算，息率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當中已參考現行市場利率、透過評估借方之信譽考慮借方之還款能力、貸方持有之抵押，以及融資條款。

借方根據該協議應支付之利息最多為人民幣18,000,000元(約20,448,000港元)。

還款 : 貸方有權選擇要求以撤銷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應支付予借方作為認購期權行使價之款項之方式償還尚未償還貸款款額及其利息。

倘尚未償還貸款總額及其利息超過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應支付予借方及／或其指定公司認購期權行使價之總款項，則借方及／或其指定公司須立即於下列最早發生者向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全數償還有關差額：(i)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ii)廣州影逸未能履行其於電視頻道廣告協議項下之責任；及(iii)借方違反其於該協議項下之約定承諾。

董事會函件

- 其他
- : (i) 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已於訂立該協議後向借方及／或其指定公司墊付人民幣60,000,000元(約68,160,000港元)。於該協議生效後，根據該協議，人民幣60,000,000元(約68,160,000港元)將構成貸款之一部份。倘首長四方股東及股東不批准訂立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則借方及／或其指定公司將於接獲貸方通知後三個營業日內償還人民幣60,000,000元(約68,160,000港元)連同利息(按年息6厘計算)。
- (ii) 於該協議生效後，借方可根據融資多次提款，惟(a)須提前五個營業日向貸方發出書面通知；及(b)借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根據該協議提取款項之總金額(包括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於訂立該協議後墊付之人民幣60,000,000元(約68,160,000港元))不得超過人民幣100,000,000元(約113,600,000港元)。
- 條件
- : 除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於訂立該協議後墊付之人民幣60,000,000元(約68,160,000港元)外，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須待(其中包括)以下條件達成後方會履行該協議項下之責任提供墊款：
- (1) 對借方、寧波影逸及廣州影逸進行盡職審查，而貸方信納審查結果；
 - (2) 完成向貸方抵押由Keen Front持有之借方10,000股股份之一切必要程序；
 - (3) 完成向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抵押由借方持有之寧波影逸全部股本權益之一切必要程序；
 - (4) 完成向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抵押由寧波影逸持有之廣州影逸80%股本權益之一切必要程序；

董事會函件

- (5) 就履行電視頻道廣告協議取得所需之一切必要政府及監管機構之批准、同意及註冊；及
- (6) 由貸方提名之每名人士獲委任為借方董事，以令貸方控制借方董事會一半席位。借方目前僅有一名董事，故貸方有權委任一名提名人加入借方董事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述條件(5)外，其他條件尚未達成。

認購期權 : 作為提供融資之代價，借方已向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授出獨家權利，使其可於緊隨各廣告營運年度之結算日(即六月三十日)後六個月內認購借方股本中之股份(相當於借方經擴大後已發行股本之20%)。貸方將根據認購期權認購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借方經該等認購而擴大後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60%。授出認購期權之代價總金額為1港元，此乃由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

行使期 : 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可於緊隨各廣告營運年度之結算日(即六月三十日)後六個月內行使認購期權。

認購期權之行使價 : 認購期權之行使價將按下列方式釐定：

- (1) 倘於緊接認購期權獲行使前之廣告營運年度，借方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撰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錄得除稅後純利，則行使價將相當於緊接認購期權獲行使前之廣告營運年度借方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所編撰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市盈率6倍。市盈率6倍乃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並經參考根據公開資料所得之廣告業之可資比較估值。首長四方及本公司認為，市盈率6倍屬合理；及

董事會函件

- (2) 倘於緊接認購期權獲行使前之廣告營運年度，借方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所編撰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錄得淨虧損，則行使價將為每股1港元(即借方股份之面值)。

由於首長四方及本公司均擬尋求各自之股東於各自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行使認購期權之上限金額，故認購期權之行使價總金額將不會超過上限金額。倘認購期權行使價超出上限金額，則首長四方及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各自之規定遵守相關披露及／或股東批准之規定。

- 支付行使價 : 貸方有權選擇要求以撇銷尚未償還貸款款額及其利息之方式結付行使認購期權之應付代價。
- 其他 : 倘廣州影逸未能履行其於電視頻道廣告協議項下之責任，或借方違反其於該協議項下之約定承諾，則借方及／或其指定公司須立即向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全數償還貸方因行使認購期權而支付或撇銷之代價(如有)。

該協議之條款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融資將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有關借方、寧波影逸及廣州影逸之資料

借方

借方為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借方乃近期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持有之資產有限，且並無任何重大收入及／或開支。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Keen Front持有借方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根據本通函附錄三－「借方之會計師報告」，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期間，借方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唯一資產為現金及銀行結餘1,102,000港元，主要來自借方最終控股公司作出之墊款。除總額約34,000港元之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外，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概無錄得重大收入及／或開支；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期間，則錄得虧損約34,000港元。

寧波影逸

寧波影逸為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在中國成立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借方持有寧波影逸之全部註冊資本。

廣州影逸

廣州影逸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在中國成立，主要在中國從事媒體廣告業務。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廣州影逸之80%註冊資本由寧波影逸持有。

寧波影逸與廣州影逸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在中國成立，未曾編製任何賬目。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廣州影逸與廣東珠江電影文化發展有限公司訂立電視頻道廣告協議，據此，廣州影逸取得廣東電視台電視頻道之獨家廣告代理權（「代理權」），期限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計為期20年。根據電視頻道廣告協議，廣州影逸將負責營運，包括製作及採購電視節目、收購設備及銷售廣東電視台電視頻道之廣告時段廣告。董事認為，代理權為本集團提供機會，進軍近年來蓬勃發展之中國媒體廣告行業。廣東電視台為一個全新電視頻道，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下旬開始面向廣東省試播。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借方、Keen Front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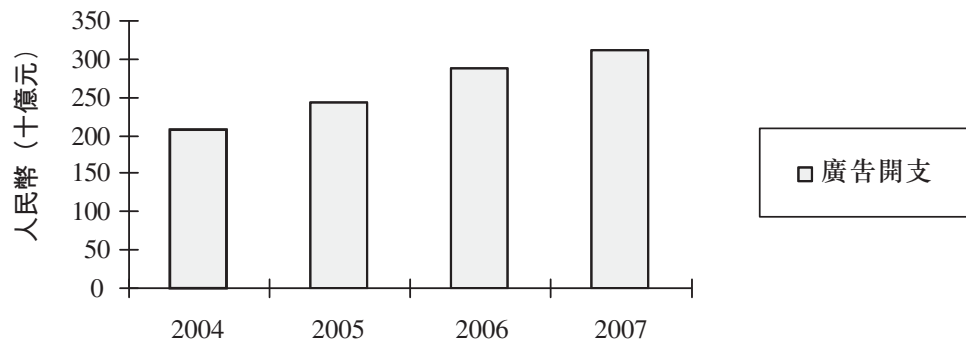
中國媒體廣告行業

董事認為本集團可通過訂立該協議進軍中國媒體廣告行業。中國媒體廣告行業近年呈現可觀增長，由於中國國內經濟持續增長，故預期中國媒體廣告行業於來年會繼續穩定增長。

中國媒體廣告行業可大致根據不同媒體分類為不同分部，如電視、收音機、報紙、雜誌及戶外媒體。

根據央視市場研究(一家獨立市場研究公司)進行之市場調查，中國廣告開支總額由二零零三年約人民幣1,700億元增至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3,120億元，複合年度增長率約為16.39%。下圖列示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之中國廣告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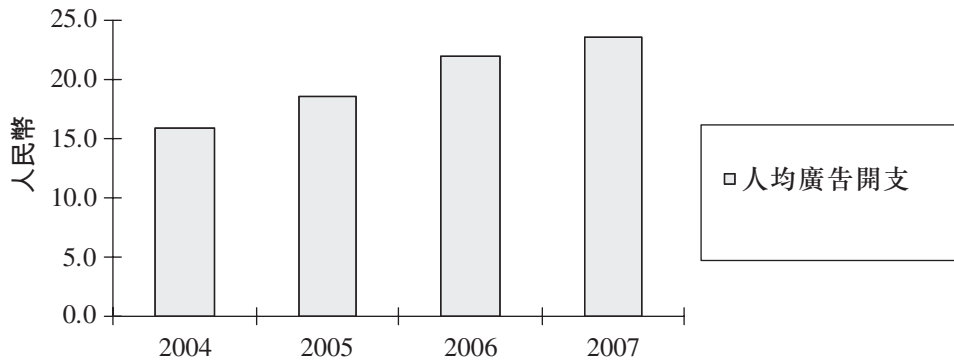
中國廣告開支總額



資料來源：央視市場研究 – *Media Intellige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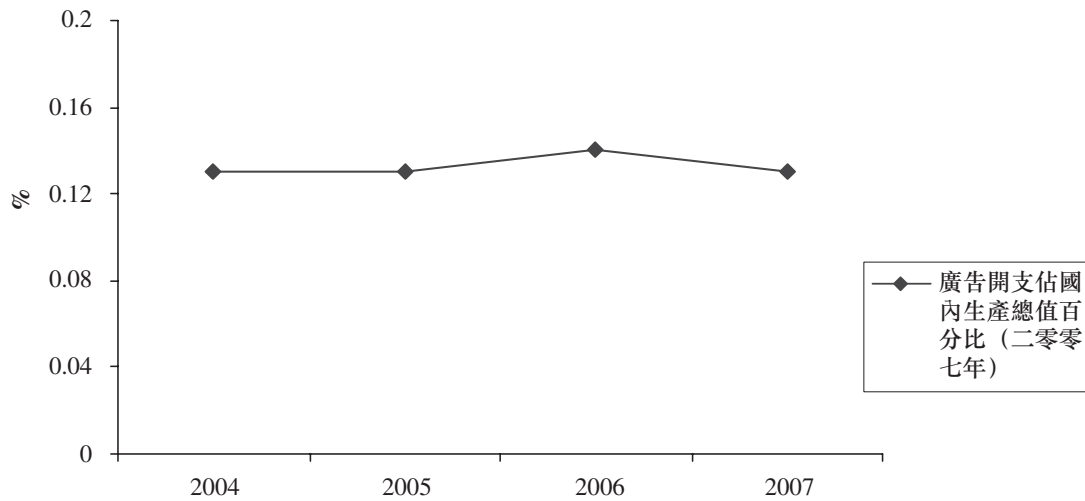
中國之人均廣告開支亦由二零零三年之人民幣13.2元增至二零零七年之人民幣23.6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15.73%，而人均廣告開支佔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之百分比相對穩定。下圖列示(i)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中國人均廣告開支；及(ii)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七年人均廣告開支佔中國國內生產總值之百分比。

中國人均廣告開支



資料來源：央視市場研究 – Media Intellige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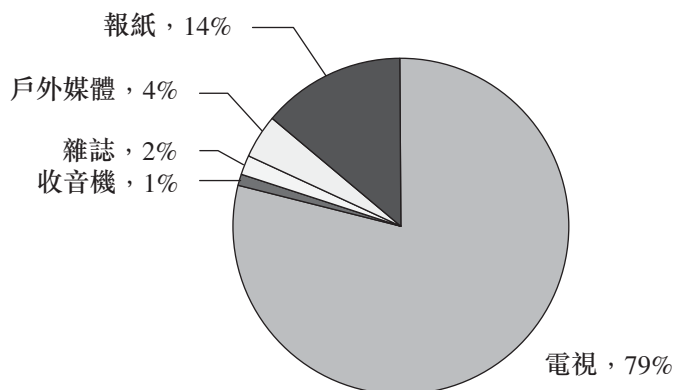
人均廣告開支佔國內生產總值百分比



資料來源：央視市場研究 – Media Intelligence

此外，根據CTR Media Intelligence進行之市場研究，電視廣告開支約達人民幣2,460億元，佔二零零七年廣告開支總額約79%。下圖列示二零零七年按媒體劃分之中國廣告開支明細：

於二零零七年按媒體劃分之中國廣告開支明細



資料來源：央視市場研究 – Media Intelligence

此外，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刊發之中國統計年鑒2008，中國國內生產總值於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分別錄得年度增長率10.1%、10.4%、11.6%及11.9%。此外，就二零零八年第三季而言，中國國內生產總值較二零零七年第三季增加約9.9%。經濟急速及持續增長以及消費者增加消費均為中國媒體廣告行業帶來增長。

市場可資比較估值

根據該協議，貸方獲授認購期權，據此，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獲獨家權利認購借方股本中之股份，行使價相當於緊接認購期權獲行使前之廣告營運年度借方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所編撰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市盈率6倍。市盈率6倍乃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並經參考廣

董事會函件

告業之可資比較估值(「可資比較廣告公司」)。經考慮可資比較廣告公司之市盈率，認購期權之可能行使價介乎有關範圍，本公司認為該行使價對本公司及其股東而言誠屬合理。可資比較廣告公司詳情概述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之市值 (百萬港元) (附註1)	市盈率 (附註2)
	印刷廣告行業		
星島新聞集團 有限公司	媒體、人力資本管理、物業持有、攝影器材貿易，以及投資控股	308.73	4.08
東方報業集團 有限公司	出版報章	1,894.36	2.85
壹傳媒有限公司	印刷及分色製版服務、雜誌發行及廣告、供應網絡內容及廣告	2,123.00	4.14
香港經濟日報集團 有限公司	出版《經濟日報》、出版雜誌(e-zone)、出版書籍、招聘廣告及培訓商界行政人員，以及提供實時財經資訊	561.08	4.90
SCMP集團有限公司	出版、印刷及分銷《南華早報》、《星期日南華早報》及其他印刷及電子刊物、錄像及影片後期製作，以及物業投資	4,027.24	8.15

董事會函件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之市值	
		(百萬港元) (附註1)	市盈率 (附註2)
世界華文媒體 有限公司	出版、印刷及分銷中文報章、 雜誌及書籍，以及提供旅遊及 旅遊相關服務	2,020.68	56.87
萬華媒體集團 有限公司	出版、推廣及分銷中文消閒生 活雜誌，以及銷售該等雜誌之 廣告版面	97.60	6.67
新傳媒集團控股 有限公司	雜誌出版業務	126.00	3.17
才庫媒體集團 有限公司	媒體廣告業務，包括招聘廣 告、航機雜誌廣告及法定公 告，以及印刷服務	182.81	2.68
北青傳媒股份 有限公司	銷售廣告版面、提供印刷服 務、印刷相關物料貿易、發行 報章及於中國籌辦賽事	451.84	26.88
電視廣告行業			
勤+綠媒體服務 有限公司	於中國提供電視節目相關服 務、市場推廣相關服務及公關 服務	1,013.56	4.59
鳳凰衛視控股 有限公司	提供衛星電視播放業務	3,369.00	10.63

董事會函件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之市值	
		(百萬港元) (附註1)	市盈率 (附註2)
電視廣播有限公司	免費電視廣播及節目製作、節目發行及分銷、海外衛星收費電視業務、頻道業務及其他相關業務	10,643.40	8.38
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	提供收費電視節目服務、互聯網服務及互動多媒體服務	1,106.79	11.96
戶外廣告及代理行業			
路訊通控股有限公司	提供流動多媒體業務之媒體銷售及管理服務、透過推銷客運車輛車身、候車亭及戶外廣告牌之廣告位經營媒體廣告管理服務	483.72	9.38
中視金橋國際傳媒控股有限公司	民營媒體廣告營運商，以及為電視台及廣告客戶提供多種增值服務	451.55	8.16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戶外媒體銷售，包括巴士候車亭、大型廣告牌、機場廣告燈、巴士車身及售點展示廣告	597.78	3.60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中國提供廣告代理服務及分銷書籍及雜誌	358.35	21.46

董事會函件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之市值	
		(百萬港元) (附註1)	市盈率 (附註2)
	互聯網廣告行業		
TOM集團有限公司	提供互聯網、出版、戶外傳媒、電視及娛樂服務	1,304.25	不適用 (附註3)
太平洋網絡 有限公司	提供不同商品之互聯網廣告服務	942.18	不適用 (附註4)
	平均值		11.03

資料來源：彭博

附註：

1. 可資比較廣告公司之市值為彭博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報價。
2. 有關數字指可資比較廣告公司於最近十二個月之市盈率，為彭博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報價。
3. TOM集團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297,371,000港元。
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八日開始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無法取得該公司最近十二個月之財務資料。

(II) 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出售協議

日期

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

訂約方

買方：中影，一家國營電影企業，為中國最大之外國電影進口商。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中影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關連人士並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賣方：深圳IDMT

有關出售設備之資料

根據出售協議，深圳IDMT同意出售出售設備予中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出售設備之賬面值約為260,900,000港元。

代價及支付條款

代價人民幣223,791,600元(相當於約254,227,000港元)乃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原則，並參考深圳IDMT於出售設備之原投資成本後釐定。

中影須按下列方式以現金向深圳IDMT支付建議出售之代價：

- (1) 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13,600,000港元)，即約為代價之45%，須於出售協議生效後三日內支付；及
- (2) 餘款人民幣123,791,600元(相當於約140,627,000港元)，即約為代價之55%，須按以下安排分三期支付：
 - (i) 人民幣50,000,000元(相當於約56,800,000港元)，即約為代價之22%，須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或之前支付；
 - (ii) 人民幣50,000,000元(相當於約56,800,000港元)，即約為代價之22%，須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或之前支付；及
 - (iii) 人民幣23,791,600元(相當於約27,027,000港元)，即約為代價之11%，須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一日或之前支付。

倘中影未能按上述指定日期向深圳IDMT支付款項，中影即須按日向深圳IDMT支付到期應付款項0.05%之違約金。

出售協議之其他條款

根據出售協議：

- (1) 當收到中影首筆付款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13,600,000港元)後，深圳IDMT應於出售設備當時所在地向中影交付出售設備。倘出售設備質量未符合訂約方議定之規格，則中影可於交付後兩週內要求更換或拒收該等出售設備；及
- (2) 深圳IDMT須將由出售設備的供應商提供就出售設備現有之四年保修期轉讓予中影。倘深圳IDMT未能向中影轉讓該保修期，深圳IDMT即須於四年保修期餘下年期內負責保修出售設備。

先決條件

待出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獲得首長四方股東及股東於各自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出售協議方告作實及生效。

出售設備之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建議出售指涉資產應佔除稅前後虧損	-	(22,995)

根據(i)出售設備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約260,900,000港元；(ii)建議出售之估計成本約2,200,000港元；及(iii)代價，本集團將確認之建議出售虧損約為8,900,000港元。然而，股東須知悉，建議出售之實際財務影響將主要根據緊隨建議出售完成後之出售設備賬面值及代價之公平值釐定。預計於緊隨建議出售完成後，出售設備之賬面值將少於260,900,000港元。

進行交易之原因

本集團主要從事數碼內容業務，包括創作、製作及發行數碼內容。

(I) 該協議

作為向借方授出融資之代價，貸方獲授認購期權。認購期權賦予本集團權利最多認購佔借方經擴大後已發行股本之60%。於行使認購期權後，本集團可將其業務擴展至中國媒體廣告業務，此舉料會於未來數年維持穩健增長率及產生穩定現金流入。

董事認為，提供融資及認購期權符合本集團繼續開發其數碼內容業務之現行策略。此亦為本公司提供商機進軍中國媒體廣告行業。該行業近年呈現可觀增長，並預期未來數年內隨中國國內經濟持續增長而繼續穩定增長。因此，董事亦相信，該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

(II) 出售協議

本公司透過深圳IDMT，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與中影訂立合作協議，以共同推廣於中國之數碼影院業務。自簽訂合作協議及成立中國媒體合資企業以來，深圳IDMT已投進448台數碼影院設備。根據隨後已終止之補充協議，該等設備原本計劃投進中國媒體合資企業；Shougang GDC Media則透過其於中國媒體合資企業之49%權益，以指定百分比收取於中國影院展示數碼內容之票房收益。然而，經進一步考慮到持續發展於中國之數碼影院網絡需額外投入巨資、信貸市場之現狀，以及自投入出售設備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連續錄得虧損，董事認為，終止補充協議而執行建議出售更為適當。建議出售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亦將為本集團發展其現有業務分部及於中國發展媒體廣告業務提供資金。再者，Shougang GDC Media及中影已同意將中國媒體合資企業清盤。

於完成建議出售後，本公司仍將繼續於全球(包括中國)經營其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業務。

董事會函件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出售設備外，深圳IDMT已將大部份餘下數碼影院設備出售予獨立第三方。

根據代價及扣除建議出售之相關估計成本計算，建議出售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52,000,000港元，預期將用作擴大本集團營運所需的資金及作為營運資金以支持其增長及發展。根據該協議，於行使認購期權後，本集團可將其業務開拓至中國之媒體廣告行業，預期可為本集團未來數年帶來持續穩健及固定之增長率以及穩定之現金流入。建議出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亦將為本集團於中國媒體廣告業務之發展提供資金。

交易之財務影響

就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財務影響而言，根據本通函附錄一所載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經審核綜合損益表，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8,300,000港元。誠如本通函附錄七所載，假設貸方向借方授予融資及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認購期權已獲行使，於完成有關交易後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溢利約為18,300,000港元。

此外，根據本通函附錄一所載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本集團之總資產及總負債分別約為515,400,000港元及119,700,000港元。誠如附錄七所載，假設貸方向借方授予融資及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認購期權已獲行使，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總資產及總負債(已就有關交易之影響作出調整)分別約為586,200,000港元及120,800,000港元。

就出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財務影響而言，根據本通函附錄一所載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經審核綜合損益表，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8,300,000港元。誠如附錄七所載，假設建議出售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進行，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建議出售完成後之應佔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溢利約為9,400,000港元。

此外，根據本通函附錄一所載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本集團之總資產及總負債分別約為515,400,000港元及119,700,000港元。誠如附錄七所載，假設建議出售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進行，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總資產及總負債(已就建議出售之影響作出調整)分別約為508,800,000港元及121,900,000港元。

董事會函件

說明(I)該協議及(II)出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之各項交易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所造成影響之其他資料載於本通函「附錄七－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內。

(III) 重選董事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五日，董事會宣佈，羅文鈺博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會員，其委任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羅文鈺博士任期至其任命後舉行之下屆本公司股東大會為止，且屆時彼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因此，股東特別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重選羅文鈺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文鈺博士，57歲。羅博士於二零零八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會員。羅博士於一九七六年獲得德克薩斯大學奧斯汀學院機械／工業工程博士學位。彼於一九八六年加入香港中文大學，現任決策科學與企業經濟學系教授。彼由一九九三年起先後出任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副院長及院長，直至二零零二年為止。於返回香港前，羅博士曾任Cullen College of Engineering之運籌學系主任及侯斯頓大學工業工程研究生課程主任，在任職美國麥道和福特航空航天公司時，曾參與美國太空研究計劃。彼為香港及海外多家機構的顧問。羅博士積極參與公共服務，並擔任香港特區政府臨時區域市政局議員及其他多個委員會成員。彼就任香港及海外多個牟利、非牟利及慈善組織的董事局成員。於二零零三年七月至二零零六年二月，羅博士曾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天津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及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之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羅博士於過去三年無在公司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獨立於並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係。

董事會函件

羅博士與本公司簽訂為期由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起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委聘書。根據該委聘書，羅博士可收取不時由董事會獲股東授權而決定之董事袍金。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羅博士整個年度之董事袍金將為240,000港元，該袍金將按羅博士之實際服務任期按比例支付給羅博士。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羅博士整個年度之董事袍金為80,000港元。該等董事袍金乃經由董事會獲股東授權而決定，並經參考羅博士之經驗及職責，以及當時市況後釐定。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羅博士並無擁有任何股份權益。

就有關建議重選羅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並無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的條文予以披露的資料，羅博士亦無涉及任何根據該創業板上市規則條文而需予披露的事宜，且並無任何其他股東需要知悉的其他事項。

一般資料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單就貸方向借方授出融資而言構成本公司之一項主要交易。行使認購期權之上限金額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建議出售亦將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因此，訂立(i)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提供融資、授出認購期權及於緊隨各廣告營運年度之結算日(即六月三十日)後六個月期間行使認購期權(受上限金額所限))；及(ii)出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方告作實。本公司將於行使認購期權時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

此外，建議重選羅文鈺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須於將予召開以批准交易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股東概無於該協議及出售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亦毋須就批准訂立該協議、出售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各項交易及重選董事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董事會函件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謝斐道238號世紀香港酒店大堂低座五號宴會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考慮及酌情批准該協議、出售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各項交易以及重選董事。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71至173頁。隨附於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務請按照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備之指示填妥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四十八小時前送達。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推薦意見

董事認為交易乃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全體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普通決議案，以批准該協議、出售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各項交易。

此外，董事建議全體股東投票贊成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重選羅文鈺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決議案。

務請閣下留意本通函附錄所載之其他資料。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曹忠
謹啟

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I. 財務概要

下表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概要，乃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止年度之年報以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業績

	截至 二零零五年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六年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七年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2,195	54,920	246,125	40,109	31,242
銷售成本	(34,848)	(30,135)	(165,544)	(18,180)	(35,253)
在製項目撥備	(24,712)	-	-	-	-
毛(損)利	(27,365)	24,785	80,581	21,929	(4,011)
除稅前(虧損)溢利	(76,205)	(30,245)	24,568	40,525	(58,514)
所得稅開支	(151)	-	(3,099)	-	-
年/期內(虧損)溢利	<u>(76,356)</u>	<u>(30,245)</u>	<u>21,469</u>	<u>40,525</u>	<u>(58,514)</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6,356)	(30,245)	18,302	40,920	(54,580)
少數股東權益	-	-	3,167	(395)	(3,934)
	<u>(76,356)</u>	<u>(30,245)</u>	<u>21,469</u>	<u>40,525</u>	<u>(58,514)</u>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u>(9.53港仙)</u>	<u>(3.78港仙)</u>	<u>1.62港仙</u>	<u>4.19港仙</u>	<u>(4.21港仙)</u>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1.57港仙</u>	<u>4.02港仙</u>	<u>不適用</u>

財務狀況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資產	34,319	26,501	528,477	515,424
總負債	(162,531)	(181,210)	(93,286)	(119,656)
(負債) 資產淨值	<u>(128,212)</u>	<u>(154,709)</u>	<u>435,191</u>	<u>395,768</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28,212)	(155,026)	358,036	322,126
一家附屬公司之購股權儲備	-	317	15,988	15,981
少數股東權益	-	-	61,167	57,661
權益總額	<u>(128,212)</u>	<u>(154,709)</u>	<u>435,191</u>	<u>395,768</u>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資料

下文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概要，乃摘錄自本公司已刊發之二零零七年年報。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收益	7	246,125	54,920
銷售成本		(165,544)	(30,135)
毛利		80,581	24,785
其他收入	10	14,413	1,099
分銷成本及銷售開支		(7,720)	(6,479)
行政開支		(99,878)	(38,365)
融資成本	11	(4,002)	(13,080)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298)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折讓	39	1,342	—
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12	40,130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13	—	1,795
除稅前溢利(虧損)		24,568	(30,245)
所得稅開支	14	(3,099)	—
本年度溢利(虧損)	15	21,469	(30,245)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8,302	(30,245)
少數股東權益		3,167	—
		21,469	(30,245)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虧損)	17		
基本		1.62	(3.78)
攤薄		1.57	不適用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14,780	4,868
無形資產	19	221,545	–
可供出售投資	20	–	–
預付租賃款項	21	5,612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22	424	–
購買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35,581	–
		<u>277,942</u>	<u>4,868</u>
流動資產			
存貨	23	6,761	2,469
在製項目	24	–	–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	25	1,494	808
應收貿易賬款	26	11,502	6,08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434	3,680
預付租賃款項	21	114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7	1,053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	7,8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	210,377	8,596
		<u>250,535</u>	<u>21,633</u>
流動負債			
預收收入		10,189	6,701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	25	1,440	1,850
應付貿易賬款	29	4,197	2,83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596	29,28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0	2,553	12,284
應付董事款項	30	2,912	2,308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31	–	339
應付其他關連人士款項	32	877	1,501
稅項負債		3,099	–
其他關連人士貸款	33	–	1,209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一年內到期	34	35,000	–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內到期	35	525	1,484
有抵押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36	13,898	10,000
其他貸款	37	–	18,295
		<u>93,286</u>	<u>88,097</u>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57,249	(66,46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35,191	(61,596)
非流動負債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一年後到期	34	—	92,169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後到期	35	—	489
應付其他關連人士款項—一年後到期	32	—	455
		—	93,113
資產(負債)淨額		435,191	(154,70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8	12,952	8,008
股份溢價及儲備		345,084	(163,03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358,036	(155,026)
一間附屬公司之購股權儲備		15,988	317
少數股東權益		61,167	—
權益總額		435,191	(154,709)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一間附屬公司之購股權儲備	少數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股份溢價賬	資本實繳儲備	撥入盈餘	法定儲備	購股權儲備	匯兌儲備	特別儲備	累計虧損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a)	千港元 (附註b)	千港元 (附註c)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d)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8,008	92,438	445	40,271	680	-	(44)	-	(270,010)	(128,212)	-	-	(128,212)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 匯兌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	-	-	-	-	-	(2,161)	-	-	(2,161)	-	-	(2,161)
本年度虧損	-	-	-	-	-	-	-	-	(30,245)	(30,245)	-	-	(30,245)
本年度已確認開支總額	-	-	-	-	-	-	(2,161)	-	(30,245)	(32,406)	-	-	(32,406)
小計	8,008	92,438	445	40,271	680	-	(2,205)	-	(300,255)	(160,618)	-	-	(160,618)
確認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	-	-	-	-	-	5,590	-	-	-	5,590	347	-	5,937
行使購股權	-	-	-	-	-	-	-	-	-	-	(28)	-	(28)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 所派發之購股權	-	-	-	-	-	-	-	-	2	2	(2)	-	-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8,008	92,438	445	40,271	680	5,590	(2,205)	-	(300,253)	(155,026)	317	-	(154,709)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 匯兌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	-	-	-	-	-	5,271	-	-	5,271	-	22	5,293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18,302	18,302	-	3,167	21,469
本年度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	-	-	5,271	-	18,302	23,573	-	3,189	26,762
小計	8,008	92,438	445	40,271	680	5,590	3,066	-	(281,951)	(131,453)	317	3,189	(127,947)
已發行股份	4,320	479,624	-	-	-	-	-	-	-	483,944	-	-	483,944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12,740)	-	-	-	-	-	-	-	(12,740)	-	-	(12,740)
增加一間附屬公司 之少數股份	-	-	-	-	-	-	-	-	-	-	-	9,940	9,940
行使購股權	624	30,348	-	-	-	(7,817)	-	-	-	23,155	-	-	23,155
行使一間附屬公司 之購股權	-	-	-	-	-	-	-	-	-	-	(235)	3,014	2,779
確認以股本結算 之股份付款	-	-	-	-	-	41,488	-	-	-	41,488	15,914	-	57,402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 所派發之購股權	-	-	-	-	-	-	-	-	8	8	(8)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之額外權益	-	-	-	-	-	-	-	(46,366)	-	(46,366)	-	45,024	(1,342)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952	589,670	445	40,271	680	39,261	3,066	(46,366)	(281,943)	358,036	15,988	61,167	435,191

附註：

- (a) 資本實繳儲備指應付其他關連人士款項之推算利息之累計影響。
- (b) 繳入盈餘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面值與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透過股份交換所收購附屬公司股本面值總額之差額。
- (c) 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之規則及法規之規定，外商投資企業須將其稅後溢利(經對銷往年虧損後)之適當部分撥作若干法定儲備。於中國成立之兩間外商獨資企業環球數碼媒體科技研究(深圳)有限公司(「環球數碼媒體科技研究(深圳)」)及環球數碼媒體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均須提取其稅後溢利(經對銷往年虧損後)之10%作為一般儲備金，直至儲備金結餘達至其註冊股本之50%為止，其後，可自願作出進一步撥款並經由各公司之董事會釐定。環球數碼媒體科技研究(深圳)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法定儲備即一般儲備金約為68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680,000港元)，而該筆法定儲備僅可用作(經相關機關批准後)對銷往年虧損或增加股本。
- (d) 特別儲備乃指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少數股東購入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應佔資產淨值之公平值與賬面值之差額。特別儲備將於出售該附屬公司或該附屬公司出售其相關資產(以較早者為準)後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參閱附註3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虧損)	24,568	(30,245)
經調整下列各項：		
股份形式支出費用	57,402	5,937
折舊	1,088	2,965
融資成本	4,002	13,080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298	-
呆壞賬撥備	230	1,660
攤銷預付租賃款項	68	-
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40,130)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折讓	(1,342)	-
利息收入	(6,252)	(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0)	(45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扣除費用)	-	(1,795)
	<hr/>	<hr/>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39,912	(8,920)
存貨增加	(4,292)	(1,312)
在製項目減少	-	2,819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減少(增加)	168	(808)
應收貿易賬款增加	(138,328)	(4,07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7,754)	(1,469)
預收收入增加	3,733	3,864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增加	227	1,850
應付貿易賬款增加	1,359	1,7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11,340)	(586)
應付董事款項增加	604	192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	(540)	(1,654)
	<hr/>	<hr/>
經營活動所用之淨現金	(116,251)	(8,327)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投資一間聯營公司	(722)	—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7,800)	16,45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62)	(3,504)
購買無形資產	(88,633)	—
已收利息	6,252	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0	45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權益所得款項(扣除費用)	—	1,767
預付租賃款項	(5,794)	—
向一間聯營公司墊款	(1,053)	—
購買無形資產之預付款	(35,581)	—
投資活動(所用)產生之淨現金	(146,073)	15,240
融資活動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	471,204	—
一間附屬公司向一名少數股東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扣除交易成本)	50,235	—
行使購股權	23,155	—
行使一間附屬公司之購股權	2,614	—
(償還)增加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淨額	(66,360)	33,740
新增銀行借貸	13,898	10,000
償還其他關連人士貸款	(2,440)	(4,417)
償還銀行借貸	(10,000)	(28,236)
已付利息	(3,850)	(1,066)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1,448)	(3,402)
償還股東款項	(339)	—
償還其他貸款	(18,295)	(8,615)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之淨現金	458,374	(1,99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增加淨額	196,050	4,917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596	3,667
匯率變動之影響	5,731	12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10,377	8,5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是在百慕達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而註冊成立之受豁免公共上市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其最終控股公司為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首長四方」)，一家於百慕達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而註冊成立之受豁免公共上市有限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其直接控股公司為首長四方之全資附屬公司Upper Nice Assets Ltd.。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資料載於附註46。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美元。為方便閱覽，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列示。

2. 應用全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全新準則、修訂及詮釋(「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 「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之財務報告」採用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重估內含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本集團追溯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披露要求。去年部分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要求呈列之資料已刪除，而有關比較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要求在本年度首次呈列。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全新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列方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業務分部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交易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專營權安排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利益資產的限額、 最低資本規定及相互的關係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準則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如下列會計政策所述。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控制乃指本公司有權管理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益。

於本年度內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收購生效日期起或直至出售生效日期為止(如適用)計入綜合損益表內。

如有需要，本集團會對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保持一致。

所有本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已作綜合對銷。

綜合附屬公司資產淨值內之少數股東權益與本集團應佔之權益分開呈列。資產淨值內之少數股東權益包括於原業務合併日期之該等權益數額及自合併日期起計之少數股東應佔之權益變動。少數股東應佔虧損超出附屬公司權益中少數股東權益之數額，將以本集團之權益作出分配，惟少數股東須具約束力責任及可以其他投資補足虧損者除外。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以購買法入賬處理。收購成本乃按於交易日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之控制權而轉讓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股本工具之公平值總額計量，另加業務合併之直接應佔成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符合確認條件之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平值確認。

收購時產生之商譽會確認為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商譽指業務合併成本超出本集團於已確認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之權益之部分。於重估後，倘本集團於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之權益超出業務合併成本，則超出之金額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被收購方之少數股東權益初步按少數股東所佔已確認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比例計量。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產生之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應佔資產淨值公平值之金額。於重估後，倘本集團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應佔之資產淨值公平值超出收購成本，則超出之金額即時於損益賬確認。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應佔之相關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與賬面值之差額直接記入特別儲備。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指投資者可行使重大影響力之實體，但並非附屬公司或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聯營公司之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以權益會計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並就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作收購後變動調整。倘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所佔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在聯營公司部分投資淨額之長期權益），本集團將取消確認其應佔進一步虧損。只有在本集團負有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該聯營公司付款之情況下，方會為額外應佔虧損撥備並確認負債。

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超出收購成本（經重估）之任何金額，均會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損益會按照本集團應佔相關聯營公司之權益予以抵銷。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為正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貨物及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扣減退貨、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後的金額。

貨物銷售之收益乃於交付貨物及轉讓所有權時確認。

培訓費收入乃以直線法按培訓課程之期限確認。已收未賺取之培訓費收入乃入賬列為預收收入。

技術服務收入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發行數碼電影之收入於數碼電影放映時確認。

設備租賃之租金收入乃以直線法按有關租賃期限確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經參考尚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之實際息率（即可將預計於金融資產的預期壽命內的未來現金收入完全折現為該資產的賬面淨值的息率）後按時間比例基準累計。

電腦圖像(「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的分包合約

倘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的分包合約的結果可以可靠地估計，收益及成本乃根據於結算日合約工作完成之進度確認，即按截至相關結算日止完成的工作所產生的合約成本佔總估計合約成本的比例計量。

倘分包合約的結果無法可靠估計，分包收益乃根據已產生合約成本之可能可收回部分確認。合約成本按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總合約成本可能超出總合約收益，則預期虧損乃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截至相關結算日止所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出進度付款金額，盈餘部分列為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倘合約之進度付款金額超出截至相關結算日止所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盈餘部分列為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對於相關工作執行前已收取之款項，按負債(預收收入)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對於已就執行工作開具發票但未獲客戶支付之款項，按應收貿易賬款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並經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按直線法撇銷成本，以作出折舊及攤銷撥備。

按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乃以所擁有資產之相同基準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相關租賃期限(倘較短)予以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資產取消確認產生之任何損益(按該項目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於該項目取消確認之年度計入綜合損益表。

租賃

當租賃條款所涉及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時，租賃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按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按租賃開始時之公平值或(倘為較低者)按最低租金之現值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出租人之相應負債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作融資租賃承擔。租金按比例於融資費用及減少租賃承擔之間作出分配，從而使該等負債之餘額之息率固定。融資費用直接於損益賬扣除。

經營租賃之應付租金乃按相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賬扣除。

租賃土地及樓宇

土地及樓宇租賃之土地及樓宇部分應視乎租賃類別獨立入賬，除非有關租賃款項未能可靠地分配為土地及樓宇部分，在此情況下整個合約一般視為融資租賃，並入賬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若能就租賃款項可靠地分配，則於土地之租賃權益應列作經營租賃。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為相關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地區之貨幣)記賬。於各結算日，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均按結算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產生期間內於損益賬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列賬貨幣(即港元)，而其收入及開支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作別論，於此情況下，則採用於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產生之匯率差額(如有)於獨立之權益組別(匯兌儲備)。該等匯率差額乃於海外業務所出售之期間內於損益賬確認。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乃於其產生之年度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為並計入融資成本。

政府津貼

政府津貼乃在與相關成本配對之所需期間確認為收入，並入賬列為預收收入。有關可折舊資產之津貼均以系統性及合理性為基準，按該等資產之可使用年期確認為收入。有關開支項目之津貼乃於該等開支於綜合損益表支銷之同一期間確認入賬，並已於呈報相關開支時扣除。

退休福利成本

向政府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之供款乃於僱員提供使其享有該等供款之服務時列作開支。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本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本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之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表中所報溢利不同，是因為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並且不包括損益表內從未課稅或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本期稅項負債乃按結算日已實行或大致上已實行之稅率計算。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之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並使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列賬。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而可能出現可用作抵扣可扣稅暫時差額之應課稅溢利時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初步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會於各結算日作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讓全部或部分資產得以收回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乃以於結算日已實行或大致上已實行之稅率為基準，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內之適用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會於損益賬扣除或計入損益賬，惟倘與遞延稅項有關之項目直接於權益中扣除或計入，則該遞延稅項亦會於權益中處理。

無形資產

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已收購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取消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量，並於取消確認資產時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參閱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研究及開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乃於其產生之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因開發開支而由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僅於清晰界定之項目所產生之開發成本預期會通過未來商業活動收回時確認。所產生之資產乃以直線法按其可使用年期攤銷，並按成本減其後之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若未能確認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則開發開支乃於產生之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先入先出法計算。

在製項目

在製項目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電影或電視連續劇製作的所有相關直接成本。製作成本於完成後轉撥至銷售成本。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某集團實體訂立金融工具契約條文時在資產負債表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乃於初步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扣除(如合適)。收購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乃歸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有定期買賣金融資產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定期買賣指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並規定在市場規例或慣例設定之時間內交付資產。所採納與各類金融資產有關之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為計算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為可將預計於金融資產之預期壽命或(倘適用)在較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支付或收取構成整體實際利率之所有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完全折現的利率。

就債務工具而言，收入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且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之各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屬非衍生項目，無論是否指定或劃分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日之投資。

就於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及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該等投資於首次確認後之各結算日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參閱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之減值

金融資產會於各結算日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金融資產於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時作出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該項投資之公平值顯著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均被視為減值之客觀證據。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約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未能繳付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就若干類別之金融資產（如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等）而言，不會單獨作出減值之資產會於其後彙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組合延遲付款至超出90天平均信貸期之數目增加及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未能償還應收款項。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減值，則於損益賬確認減值虧損，並按該項資產之賬面值與以原有實際利率折現所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計量。

就按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數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計量。該等減值虧損不會於以後期間撥回。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直接於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作出扣減，惟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賬確認。當應收貿易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之前已撇銷的款項如其後收回，將計入損益賬。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如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將於損益賬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並無確認減值之已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股本

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按所訂立之契約安排之性質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

股本工具乃證明本集團於扣減其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為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為可將預計於金融負債之預期壽命或(倘適用)在較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付款完全折現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應付同系附屬公司／董事／一名股東及其他關連人士款項、其他關連人士／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有抵押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乃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列賬。

取消確認

倘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到期或金融資產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其於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則金融資產將被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直接於權益確認之累計損益之總和之差額，將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倘有關合約規定之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則金融負債將被取消確認。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乃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集團董事及僱員獲授之購股權

按獲授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釐定之所獲服務之公平值，乃於歸屬期間隨權益相應增加以直線法列作開支(購股權儲備)。就於授出日期已歸屬之購股權而言，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即時於損益支銷。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之估計。於歸屬期修訂估計之影響(如有)在損益賬內確認，購股權儲備亦作出相應調整。

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數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被收回、註銷或於屆滿日期仍未獲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數額將轉撥至累計虧損／累計盈餘。

為換取服務而授出之購股權

為換取服務而發行之購股權乃按類似僱員所收取服務之公平值計量，除非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於該情況下，服務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計量。已收服務之公平值乃即時確認為開支，除非有關服務符合條件確認為資產。已於權益(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會審核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若估計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之賬面值將減至其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乃即時確認為開支。

若減值虧損隨後撥回，則資產之賬面值乃增至其可收回數額之經修訂估計值，惟經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於過往年度資產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時釐定之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乃即時確認為收入。

4.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董事需要就目前不能從其他來源得出之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相關之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數字或會有別於估計數字。

本集團持續就所作估計及相關假設作出評估。會計估計之修訂如只影響當期，則有關會計估計修訂於當期確認。如該項會計估計之修訂影響當期及往後期間，則有關修訂於當期及往後期間確認。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有關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結算日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擁有可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與負債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如下。

無形資產之減值估計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之賬面值約221,54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零)。於評估是否有明確減值虧損證據時，董事會主要考慮使用該無形資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減值虧損之數額乃根據該資產賬面值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按合理貼現率貼現之現值之差異計量。當實際未來現金流量比預期少時，則可能出現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未有識別任何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訴訟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控向本集團提出之任何訴訟。訴訟撥備乃根據法律顧問就可能結果及本集團之負債所提出之意見而作出。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本集團並無可見之財務影響，且並無作出任何訴訟撥備。詳情載於附註47。

5. 金融工具

5a. 金融工具之分類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等值物)	237,310	14,986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u>67,722</u>	<u>151,749</u>

5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應付同系附屬公司／董事／一名股東／其他關連人士款項、其他關連人士／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融資租賃承擔、有抵押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金融工具之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以美元及人民幣賺取收益及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產生成本，主要以各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進行交易。董事相信，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然而，如有需要，本集團將考慮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任何外幣風險。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及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之其他關連人士貸款及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之波動而承擔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附註36所披露其按固定利率計息之有抵押銀行借貸有關。本集團現時並無動用任何衍生合約對沖其所承擔之利率風險。然而，管理層將考慮在必要時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利率敏感度

於結算日，倘若利率增加／減少100個基點及所有其他變動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將增加／減少約18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虧損減少／增加約105,000港元)。

信貸風險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將為於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之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信貸風險將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出現財務虧損。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付之債項。此外，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會評估各項個別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對手方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因此有關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實屬有限。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美國，其佔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應收貿易賬款之55%(二零零六年：19%)。

由於本集團之總應收貿易賬款之40%(二零零六年：38%)及86%(二零零六年：58%)分別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名最大客戶的款項，故本集團之信貸風險相當集中。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合適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水平，以便為本集團業務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不時監察動用借貸之情況。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此表乃根據本集團於可被要求償還金融負債之最早日期之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此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6.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之目標為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將能夠按持續經營基準營運以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同時維持本集團之穩定及增長，並加強本集團之財務管理能力。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去年相同。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分別於附註33、34、35、36及37披露之其他關連人士貸款、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融資租賃承擔、有抵押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及權益總額。

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確保最理想之資本架構及股東回報，彼等經計及本集團日後資金需求、預期營運現金流量、預期資本開支及預期策略投資機會。董事主要透過總債務與權益比率監控資金。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比率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總債務 ⁽¹⁾	49,423	123,646
權益總額 ⁽²⁾	435,191	(154,709)
總債務與權益比率(%)	11	不適用

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維持良好權益比率，總債務與權益比率為相對低水平。

附註：

(1) 總債務為其他關連人士貸款、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融資租賃承擔、有抵押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之總和。

(2) 權益總額為本集團所有股本及儲備。

7. 收益

於本年度內，收益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銷售貨品之已收及應收賬款(減退貨及貿易折讓)、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收入、源自培訓費、技術服務費、發行數碼電影之收益及設備租賃之租金收入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180,715	12,845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收入	51,300	27,425
培訓費	10,963	9,093
技術服務收入	3,131	2,245
發行數碼電影之收入	-	2,929
設備租賃之租金收入	16	383
	246,125	54,920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包括銷售貨品132,91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零)用於交換無形資產。

8. 業務分部及地區分部

(a) 業務分部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現時分為三個經營分部，包括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及提供電腦圖像培訓課程。該等分部乃本集團報告其主要分部資料之基準。

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數碼內容 發行及展示 千港元	電腦圖像 培訓課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u>51,300</u>	<u>183,862</u>	<u>10,963</u>	<u>246,125</u>
業績				
分部業績	<u>17,499</u>	<u>4,522</u>	<u>1,987</u>	24,008
未分配企業收入				10,432
未分配企業開支				(47,044)
融資成本				(4,002)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	(298)	-	(29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額外權益之折讓	-	1,342	-	1,342
攤薄一間附屬公司 權益之收益	-	40,130	-	<u>40,130</u>
除稅前溢利				24,568
所得稅開支				<u>(3,099)</u>
本年度溢利				<u>21,469</u>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腦圖像 創作及 製作 千港元	數碼內容 發行 及展示 千港元	電腦圖像 培訓 課程 千港元	公司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10,892	225,121	2,734	1,354	240,101
折舊	2,181	115	351	490	3,137
呆壞賬撥備	230	-	-	-	23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68	-	-	-	68
股份形式支出費用(附註40)	-	15,914	-	41,488	57,40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數碼內容 發行及展示 千港元	電腦圖像 培訓課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				
資產				
分部資產	32,156	259,886	6,296	298,338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424	-	424
未分配企業資產				229,715
綜合資產總額				528,477
負債				
分部負債	8,367	24,678	6,405	39,450
未分配企業負債				53,836
綜合負債總額				93,286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數碼內容 發行及展示 千港元	電腦圖像 培訓課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u>30,354</u>	<u>15,473</u>	<u>9,093</u>	<u>54,920</u>
業績				
分部業績	<u>64</u>	<u>(7,224)</u>	<u>116</u>	<u>(7,044)</u>
未分配企業收入				69
未分配企業開支				(11,985)
融資成本				(13,08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 權益之收益	-	1,795	-	<u>1,795</u>
本年度虧損				<u>(30,245)</u>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數碼內容 發行及展示 千港元	電腦圖像 培訓課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2,812	584	101	7	3,504
折舊	1,776	190	444	2,676	5,086
呆壞賬撥備	-	1,660	-	-	1,660
股份形式支出費用 (附註40)	<u>-</u>	<u>347</u>	<u>-</u>	<u>5,590</u>	<u>5,937</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數碼內容 發行及展示 千港元	電腦圖像 培訓課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				
資產				
分部資產	8,417	7,065	1,486	16,968
未分配企業資產				9,533
綜合資產總額				<u>26,501</u>
負債				
分部負債	13,671	8,413	4,682	26,766
未分配企業負債				154,444
綜合負債總額				<u>181,210</u>

(b) 地區分部

本集團之三個業務分部主要在八個主要地區(即中國、美國、歐洲、中東、新加坡、韓國、印度及其他地區)經營。本集團之總辦事處設於香港，而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中心及電腦圖像培訓設施則位於中國。本集團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分部之客戶遍佈中國、美國、新加坡、印度及其他地區。

下表為本集團收益按地區市場(根據客戶之地區)之分析而不論產品來源地。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中國	141,721	18,266
美國	68,073	23,833
歐洲	12,962	1,990
中東	12,743	-
新加坡	2,573	4,035
韓國	499	2,941
印度	598	107
其他地區	6,956	3,748
	<u>246,125</u>	<u>54,920</u>

以下為分部資產之賬面值及資本增加按其資產所在地區之分析：

	分部資產		資本增加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中國	319,816	15,334	236,239	2,945
香港	204,174	4,751	3,049	524
美國	1,986	3,269	177	–
新加坡	2,501	2,142	636	35
其他地區	–	1,005	–	–
合計	<u>528,477</u>	<u>26,501</u>	<u>240,101</u>	<u>3,504</u>

9. 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十名董事(二零零六年：十名)酬金如下：

	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合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股份形式 支出 千港元	薪金 及其他 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曹忠		120	5,695	1,200	–	7,015
陳征		480	5,695	1,200	–	7,375
金國平		–	–	1,101	12	1,113
陸奕	(a)	–	20,580	1,120	4	21,704
徐清	(b)	–	–	792	11	803
		<u>600</u>	<u>31,970</u>	<u>5,413</u>	<u>27</u>	<u>38,010</u>
非執行董事：						
梁順生		120	5,695	–	–	5,815
鄧偉	(c)	15	–	–	–	15
		<u>135</u>	<u>5,695</u>	<u>–</u>	<u>–</u>	<u>5,830</u>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鄺志強		150	569	–	–	719
卜凡孝		150	569	–	–	719
許洪		150	569	–	–	719
		<u>450</u>	<u>1,707</u>	<u>–</u>	<u>–</u>	<u>2,157</u>
		<u>1,185</u>	<u>39,372</u>	<u>5,413</u>	<u>27</u>	<u>45,997</u>

附註：

- (a)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日獲委任。
 (b)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辭任。
 (c)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五日辭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合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股份形式 支出 千港元	薪金 及其他 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曹忠 (a)	120	696	-	-	816
陳征	120	696	-	-	816
金國平	-	641	943	12	1,596
徐清	-	645	936	12	1,593
	<u>240</u>	<u>2,678</u>	<u>1,879</u>	<u>24</u>	<u>4,821</u>
非執行董事：					
梁順生	120	668	-	-	788
鄧偉 (b)	120	-	-	-	120
	<u>240</u>	<u>668</u>	<u>-</u>	<u>-</u>	<u>908</u>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鄺志強	150	86	-	-	236
卜凡孝	150	64	-	-	214
許洪	138	64	-	-	202
羅文鈺 (c)	10	-	-	-	10
	<u>448</u>	<u>214</u>	<u>-</u>	<u>-</u>	<u>662</u>
	<u>928</u>	<u>3,560</u>	<u>1,879</u>	<u>24</u>	<u>6,391</u>

附註：

- (a)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六日由執行董事轉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由非執行董事轉任為執行董事。
 (b)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五日辭任。
 (c)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一日辭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b)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四名(二零零六年：兩名)董事，彼等之薪金已在上文披露。餘下一名(二零零六年：三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股份形式支出	11,387	217
薪金及其他福利	2,560	3,33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95
	<u>13,959</u>	<u>3,644</u>

彼等之薪金介乎以下組別：

	僱員數目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1
2,500,001港元至13,500,000港元	–	–
13,500,001港元至14,000,000港元	1	–
	<u>1</u>	<u>3</u>

10.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收入主要包括豁免來自Win Real Management Limited之其他貸款之應付利息及豁免應付地主深圳大學文化科技服務有限公司之租金分別約4,156,000港元及3,228,000港元。

11. 融資成本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3,402	9,601
銀行借貸(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353	349
其他關連人士貸款	152	2,778
融資租賃	92	335
一名股東貸款	–	5
其他	3	12
	<u>4,002</u>	<u>13,080</u>

12. 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0,130,000港元之款項，包括(i)認購方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按代價6,500,000美元(或相當於約50,570,000港元)完成認購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GDC Technology Limited(「GDC Technology」)之52,383,580股股份後，本集團於GDC Technology所佔權益由GDC Technology已發行股本約83.3%攤薄至56.3%所產生之收益約40,295,000港元；及(ii)年內因行使GDC Technology購股權而進一步攤薄本集團於GDC Technology之權益所產生之虧損淨額約165,000港元。

1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款項主要指以現金代價1,600,000港元轉讓GDC Technology 15%之權益予GDC Technology之管理層所得收益。於二零零六年九月該交易完成時，本集團於GDC Technology之實際股權由100%下降至85%。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董事梁順生先生行使2,130,000份購股權，本集團於GDC Technology之實際股權由85%進一步下降至83.3%。

14.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904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195	—
	<u>3,099</u>	<u>—</u>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7.5%(二零零六年：17.5%)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則以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適用於在中國成立之外商投資生產企業之有關所得稅法規並經中國有關稅務機關批准，在中國之部分附屬公司合資格由其抵銷過去五年結轉之所有稅務虧損後首個溢利年度起兩個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在其後三年獲減免一半稅率。然而，部分附屬公司之有關豁免已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屆滿。由於該等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或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表溢利(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u>24,568</u>	<u>(30,245)</u>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7.5%(二零零六年：17.5%)		
計算之稅項	4,299	(5,293)
就稅務而言不應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9,547)	(2)
就稅務而言不予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7,430	4,148
未有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674	731
動用未曾確認稅務虧損	(2,058)	-
集團間未確認交易引致		
未變現溢利所產生之		
暫時差異之稅務影響	2,961	-
中國附屬公司授予稅項豁免之影響	-	224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		
之附屬公司之稅率差異之影響	(436)	192
其他	(224)	-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	<u>3,099</u>	<u>-</u>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主要可扣稅暫時差異及稅務虧損，惟由於無法預知日後溢利來源，故並無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集團間交易引致之未變現溢利	16,920	6,575
可無限結轉之稅務虧損	<u>12,808</u>	<u>12,348</u>
	<u>29,728</u>	<u>18,923</u>

15. 本年度溢利(虧損)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虧損)已扣減：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a))：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61,148	24,98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24	403
—股份形式支出費用	57,402	5,937
	<hr/>	<hr/>
總員工成本	120,174	31,322
減：計入在製合約工作之款項	(13,612)	(1,791)
政府津貼	—	(835)
	<hr/>	<hr/>
	106,562	28,696
	<hr/>	<hr/>
呆壞賬撥備	230	1,66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68	—
核數師酬金	1,743	1,572
折舊	3,137	5,086
減：計入在製合約工作之款項	(1,514)	(1,829)
政府津貼	(535)	(292)
	<hr/>	<hr/>
	1,088	2,965
	<hr/>	<hr/>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09	(610)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37,819	7,470
經營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最低租賃付款	6,004	3,318
減：計入在製合約工作之款項	(1,917)	(2,278)
	<hr/>	<hr/>
	4,087	1,040
	<hr/>	<hr/>
研究及開發成本	4,432	2,422
並計入下列各項：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0	453
利息收入	6,252	69
	<hr/> <hr/>	<hr/> <hr/>

16. 股息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結算日起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17.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盈利(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u>18,302</u>	<u>(30,245)</u>
	二零零七年 千股	二零零六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32,828	800,820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購股權	<u>30,608</u>	<u>-</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63,436</u>	<u>800,820</u>

由於行使購股權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並無計算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裝修 千港元	設備、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電腦 設備 千港元	數碼 電影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 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2,025	1,431	37,688	1,914	454	-	63,512
匯兌調整	902	40	641	-	5	-	1,588
添置	242	169	3,093	-	-	-	3,504
出售	-	-	(1,145)	(1,914)	-	-	(3,059)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3,169	1,640	40,277	-	459	-	65,545
匯兌調整	1,562	60	1,313	-	10	-	2,945
添置	2,067	2,392	6,144	-	640	1,519	12,762
出售	-	-	(35)	-	-	-	(35)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6,798	4,092	47,699	-	1,109	1,519	81,217
折舊、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1,743	912	32,293	1,914	349	-	57,211
匯兌調整	890	27	520	-	2	-	1,439
年度撥備	384	163	4,493	-	46	-	5,086
出售撇銷	-	-	(1,145)	(1,914)	-	-	(3,059)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3,017	1,102	36,161	-	397	-	60,677
匯兌調整	1,558	46	1,049	-	5	-	2,658
年度撥備	304	453	2,233	-	147	-	3,137
出售撇銷	-	-	(35)	-	-	-	(35)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4,879	1,601	39,408	-	549	-	66,437
賬面值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919</u>	<u>2,491</u>	<u>8,291</u>	<u>-</u>	<u>560</u>	<u>1,519</u>	<u>14,780</u>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2</u>	<u>538</u>	<u>4,116</u>	<u>-</u>	<u>62</u>	<u>-</u>	<u>4,868</u>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按下列年度比率以直線法予以折舊：

租賃裝修	按租約期限
設備、傢俬及裝置	5年
電腦設備	3年
數碼電影設備	10年
汽車	5年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按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而言，本集團電腦設備之賬面淨值包括為數約50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221,000港元)。其中賬面值約50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094,000港元)之電腦設備，乃根據與最終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南方國際租賃有限公司(「南方租賃」)訂立之融資租約安排而持有。

19. 無形資產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成本及賬面值		
年內添置及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21,545	-

投資於該無形資產之成本是指從第三方購買有關在中國影院用本集團銷售部分之數碼電影設備播放數碼內容時按指定百份比分成票房之約定權利之已付代價。該無形資產之使用年期是有限及按10年以直線法予以攤銷。

20.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零七年及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117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117)
	-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投資指於一間法國註冊成立之公司Production and Partners Multimedia, SAS(「P&PM」)擁有25%股本權益。該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於各結算日之減值計量。由於本集團並無派代表出席P&PM之董事會，本集團對P&PM並無重大影響，故該項投資作為可供出售投資處理。

21.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成本		
年內添置及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794	-
攤銷		
年內攤銷及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8	-
賬面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5,726</u>	<u>-</u>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本集團之預付租賃款項包括：		
於中國按中期租約持有之土地	<u>5,726</u>	<u>-</u>
就申報目的分析：		
流動資產	114	-
非流動資產	<u>5,612</u>	<u>-</u>
	<u>5,726</u>	<u>-</u>

2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於一間未上市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722	—
佔收購後虧損	(298)	—
	<u>424</u>	<u>—</u>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成立及 經營國家	本集團 持有之註冊 資本面值比例 (附註)	主要業務
中影首鋼環球數碼 數字影院建設 (北京)有限公司 〔CFGDC〕	中外合資企業	中國	49%	發展數碼影院網絡 及相關業務

附註：本集團持有該實體註冊資本49%，並持有CFGDC董事會之兩票(佔40%投票)。根據CFGDC之組織章程細則，有關CFGDC之財務及營運決策之決議案須有50%投票方獲通過。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對CFGDC行使任何控制權，惟本集團可對CFGDC作出重大影響。故此，CFGDC歸類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有關本集團之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總資產	2,837	—
負債總額	(1,972)	—
資產淨值	<u>865</u>	<u>—</u>
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u>424</u>	<u>—</u>
收益	<u>2</u>	<u>—</u>
本年度虧損	<u>608</u>	<u>—</u>
年內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u>298</u>	<u>—</u>

23. 存貨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原料，扣除撥備約135,000港元 (二零零六年：135,000港元)	4,395	1,770
製成品，扣除撥備約597,000港元 (二零零六年：597,000港元)	2,366	699
	<u>6,761</u>	<u>2,469</u>

24. 在製項目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電影，扣除撥備：無(二零零六年：無)	(i)	—	—
電視連續劇，扣除撥備14,615,000港元 (二零零六年：14,615,000港元)	(ii)	—	—
		<u>—</u>	<u>—</u>

附註：

- (i) 該款項指因影片「魔比斯環」(「該影片」)而產生之製作成本，該影片乃本集團製作之電影項目。鑑於市場潛力龐大，董事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此作出全數撥備約94,712,000港元。由於該影片已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中國上映，故該影片之成本及撥備已於該年度撇賬。

變動詳情如下：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94,712
撇賬	<u>(94,712)</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撥備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94,712)
撇賬	<u>94,712</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賬面值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u></u>

- (ii) 該款項指因電視連續劇「Panshel's World」(「該電視連續劇」)而產生之製作成本。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合作方因共同製作該電視連續劇而引致訴訟(詳情載於附註47)，董事認為，鑑於經已產生之製作成本是否可予收回仍不明朗，故已就此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出全數撥備約14,615,000港元。

25.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支付)之款項

以下為於結算日在製電腦圖像製作合約之詳情：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已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減：進度付款金額	19,137 (19,083)	18,488 (19,530)
	<u>54</u>	<u>(1,042)</u>

就申報目的分析：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	1,494	808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	(1,440)	(1,850)
	<u>54</u>	<u>(1,042)</u>

26.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1,732	7,740
減：呆賬撥備	(230)	(1,660)
	<u>11,502</u>	<u>6,080</u>

本集團乃根據其貿易往來客戶所提供的產品或服務種類而給予彼等不同的平均信貸期。大多數銷售貨品乃以信用狀方式支付，而剩餘款項則給予90日之平均信貸期。

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9,612	5,514
三至六個月	1,077	519
六個月以上	813	47
	<u>11,502</u>	<u>6,080</u>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使用外界信貸資料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並按客戶界定信貸限額。客戶之信貸限額會定期檢討。大部分未過期或並無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均享有良好信貸評級。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結餘包括於報告日期總賬面值約為1,89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66,000港元)之逾期債務。本集團並無就減值虧損提供撥備，原因為董事認為將可收回結餘。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三至六個月	1,077	519
六至九個月	-	47
九至十二個月	282	-
一年以上	531	-
合計	<u>1,890</u>	<u>566</u>

呆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年初之結餘	1,660	521
就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230	1,660
撇銷為不可收回之金額	(1,660)	(521)
年末之結餘	<u>230</u>	<u>1,660</u>

呆賬撥備包括總結餘約為230,000港元之減值應收貿易賬款，因為客戶並不完全滿意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所創作之產品質素，而有關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

2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通知還款。

28. 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

銀行結餘按當時銀行儲蓄年利率1.5厘(二零零六年：年利率2.5厘)計息，並於三個月內期滿。已抵押銀行存款乃為確履行與獨立第三方所訂立之收購協議而於銀行作出抵押之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履行相關收購協議後解除抵押。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款按年利率3.75厘計息。

29. 應付貿易賬款

於結算日，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3,853	2,688
三至六個月	344	150
	<u>4,197</u>	<u>2,838</u>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60日。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賬款在信貸限期內繳付。

3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及董事款項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通知還款。

31.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已於年內悉數付清。

32. 應付其他關連人士款項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應付其他關連人士款項 — 一年內到期：			
梁定雄先生	(a)	455	575
Global Digital Creations Limited (「GDCL」)	(b)	422	422
Bright Oceans Corporation (HK) Limited (「Bright Oceans」)	(c)	—	303
Chan Wing Yee, Betty女士	(d)	—	201
		<u>877</u>	<u>1,501</u>
應付其他關連人士款項 — 一年後到期：			
梁定雄先生	(a)	—	455
		<u>877</u>	<u>1,956</u>

附註：

- (a) 該筆應付前任董事及梁定邦先生(首長四方之股東)之弟梁定雄先生之款項為免息及須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償還。該筆款項按每年9.8厘之實際利率以攤銷成本列賬。年內，推算之利息開支約15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63,000港元)已自綜合損益表扣除。
- (b) GDCL乃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集團重組前組成本集團各附屬公司之前控股公司。應付GDCL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通知還款。
- (c) Bright Oceans乃首長四方之股東。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已於年內悉數付清。
- (d) Chan Wing Yee, Betty女士乃梁定邦先生之配偶。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已於年內悉數付清。

33. 其他關連人士貸款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Chan Wing Yee, Betty女士	(a)	-	1,000
Bright Oceans	(b)	-	209
		-	1,209
		-	1,209

附註：

- (a) 該貸款已由Chan Wing Yee, Betty女士預付。該貸款為無抵押、按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所報之最優惠利率(「最優惠利率」)加年利率3厘計息且已於年內悉數付清。
- (b) Bright Oceans為首長四方之股東。該貸款為無抵押、按不時之最優惠利率加年利率3厘計息且已於年內悉數付清。

34.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SCG Finance Corporation Limited(首長四方之全資附屬公司)之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6厘計息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35. 融資租賃承擔

	最低租金		最低租金之現值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按融資租賃之應付款項：				
一年內	539	1,567	525	1,484
第一至第二年內	—	504	—	489
	<u>539</u>	<u>2,071</u>	<u>525</u>	<u>1,973</u>
減：未來融資支出	(14)	(98)	—	—
租賃承擔之現值	<u>525</u>	<u>1,973</u>	525	1,973
減：須於十二個月內 償還之款項 (列作流動負債)			(525)	(1,484)
須於十二個月後償還之款項			<u>—</u>	<u>489</u>

本集團之政策乃根據融資租賃租用若干電腦設備及汽車。租賃年期介乎兩至三年不等。利率乃於簽約日期釐定，此兩年之年利率介乎6.3厘至12.3厘。所有租賃均以固定償還為基準且並無就或然租金訂立任何安排。

本集團之融資租賃承擔乃由出租人以租賃資產之質押為抵押。

本集團已訂立融資租賃安排，向南方租賃租用電腦設備。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南方租賃之融資租賃約為52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333,000港元)。與融資租賃有關的年內已付南方租賃之利息開支約為6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07,000港元)。

36. 有抵押銀行借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u>13,898</u>	<u>10,000</u>

年內，本集團已取得新銀行借貸約14,000,000港元，並根據償還條款償還銀行貸款約10,000,000港元。新銀行借貸乃以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物業作抵押，年息率為固定利率6.73%(二零零六年：6.28%)，須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所得款項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37. 其他貸款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Win Real Management Limited	—	18,295

該等貸款為無抵押、按不時之最優惠利率加年利率3厘計息及已於年內悉數付清。

38.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普通股每股面值0.01港元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200,000,000	12,000
年內增加	1,200,000,000	12,00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400,000,000</u>	<u>24,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800,820,000	8,008
發行股份(附註)	432,000,000	4,320
行使購股權	62,425,540	62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95,245,540</u>	<u>12,952</u>

附註：年內，本公司已根據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零零七年三月、二零零七年五月及二零零七年七月完成之一份認購協議及三份配售及認購協議發行股份。所得款項用作為本集團之項目籌集資金，以減低借貸及為本集團提供額外營運資金。該等新股份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三日舉行之特別大會上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所發行，並於各方面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3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DC Holdings Limited (「GDC Holdings」)與GDC Technology訂立認購協議，據此，GDC Holdings已有條件同意按每股2港元認購GDC Technology 53,388,178股新股份(「認購事項」)，代價約為106,776,000港元。認購事項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日完成及本集團於GDC Technology之股本權益隨即由約51.1%增加至62.4%。

本集團委聘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協助本集團確定GDC Technology就於完成認購事項當日收購於GDC Technology之額外權益之資產淨值之公平值。按收入法及替代成本法計算之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客戶訂單及技術)之公平值總額約為410,000,000港元，而GDC Technology之其他資產及負債於當時之公平值與其各自之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因此，收購GDC Technology額外權益產生折讓約1,342,000港元，此乃本集團於GDC Technology資產淨值公平值之額外權益超出於完成認購事項當日收購事項之成本之金額。此外亦導致出現特別儲備約46,366,000港元，特別儲備乃GDC Technology之資產淨值應佔所收購GDC Technology額外權益之公平值與賬面值之差額。

4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所通過之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之主要目的為令本公司可向經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獎勵及回報。該計劃將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四日屆滿。

購股權可於由董事釐定之期間內之任何時間行使，並由董事知會承授人及若董事並無作出有關釐定，但不得超出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接納要約後須支付代價1港元。

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且將不低於要約日期(以較高者為準)股份之面值；本公司股份於要約日期之收市價；及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採納GDC Technology購股權計劃(「GDC Technology購股權計劃」)。GDC Technology購股權計劃之主要目的為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GDC Technology、其附屬公司及控股公司(包括中介及最終控股公司)作出之貢獻之獎勵或回報。GDC Technology購股權計劃有十年有效期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八日。

該計劃及GDC Technology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於截至本年度內，根據該購股權計劃及GDC Technology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僱員及其他參與者之購股權分別為48,300,000份(二零零六年：69,848,380份)及19,095,000份(二零零六年：26,656,665份)。

下表披露年內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情況：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結餘
				於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行使	
董事	6.10.2006	6.10.2006 – 5.10.2009	0.3港元	42,443,460	–	(33,634,440)	8,809,020
	30.10.2007	30.10.2007 – 29.10.2012	2.75港元	–	28,170,000	–	28,170,000
僱員	6.10.2006	6.10.2006 – 5.10.2009	0.3港元	14,200,000	–	(14,200,000)	–
	22.3.2007	22.3.2007 – 21.3.2010	1.07港元	–	3,000,000	(700,000)	2,300,000
	4.4.2007	4.4.2007 – 3.4.2010	1.52港元	–	2,890,000	(628,000)	2,262,000
	30.10.2007	30.10.2007 – 29.10.2012	2.75港元	–	9,900,000	–	9,900,000
其他參與者	6.10.2006	6.10.2006 – 5.10.2009	0.3港元	13,204,920	–	(10,704,100)	2,500,820
	4.4.2007	4.4.2007 – 3.4.2010	1.52港元	–	4,340,000	(2,559,000)	1,781,000
合計				<u>69,848,380</u>	<u>48,300,000</u>	<u>(62,425,540)</u>	<u>55,722,840</u>

下表列出年內GDC Technology購股權之變動情況：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結餘
				於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行使	年內 註銷/ 失效	
董事	29.9.2006	29.9.2006 – 28.9.2009	0.145港元	10,563,334	–	(10,560,001)	–	3,333
	2.11.2007	2.11.2007 – 1.11.2012	2.00港元	–	17,445,000	–	–	17,445,000
僱員	29.9.2006	29.9.2006 – 28.9.2009	0.145港元	7,466,666	–	(7,466,666)	–	–
	5.10.2006	5.10.2006 – 4.10.2009	0.145港元	5,313,332	–	–	(750,000)	4,563,332
	2.11.2007	2.11.2007 – 1.11.2012	2.00港元	–	1,650,000	–	–	1,650,000
其他參與人	29.9.2006	29.9.2006 – 28.9.2009	0.145港元	1,173,333	–	–	–	1,173,333
合計				<u>24,516,665</u>	<u>19,095,000</u>	<u>(18,026,667)</u>	<u>(750,000)</u>	<u>24,834,998</u>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購股權之變動情況：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 期間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結餘
				於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行使	年內 註銷/ 失效	
董事	6.10.2006	6.10.2006 – 5.10.2009	0.3港元	-	42,443,460	-	-	42,443,460
僱員	6.10.2006	6.10.2006 – 5.10.2009	0.3港元	-	14,200,000	-	-	14,200,000
其他參與者	6.10.2006	6.10.2006 – 5.10.2009	0.3港元	-	13,204,920	-	-	13,204,920
合計				-	69,848,380	-	-	69,848,380

下表載列GDC Technology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購股權之變動情況：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行使期間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結餘
				於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行使	年內 註銷/ 失效	
董事	29.9.2006	0.145港元	29.9.2006 – 28.9.2009	-	12,693,334	(2,130,000)	-	10,563,334
僱員	29.9.2006	0.145港元	29.9.2006 – 28.9.2009	-	12,789,998	-	(10,000)	12,779,998
其他參與者	29.9.2006	0.145港元	29.9.2006 – 28.9.2009	-	1,173,333	-	-	1,173,333
合計				-	26,656,665	(2,130,000)	(10,000)	24,516,665

分別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九日、二零零六年十月六日、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二日、二零零七年四月四日、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日授出之每份購股權之公平值分別為0.013港元、0.08港元、0.58港元、0.86港元、0.88港元及0.83港元，計算方法為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該定價模式之數據如下：

	購股權授出日期					
	二零零六年 九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六年 十月六日	二零零七年 三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七年 四月四日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二日
加權平均股價	0.10港元	0.28港元	1.07港元	1.52港元	2.70港元	2.34港元
行使價	0.145港元	0.30港元	1.07港元	1.52港元	2.75港元	2.00港元
預期波動	32%	87%	89%	97%	68%	51%
預期壽命	3年	3年	3年	3年	5年	5年
無風險息率	3.77%	3.75%	3.88%	3.89%	3.49%	3.34%
預期股息回報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本公司及GDC Technology之預期波動乃分別使用本公司股價的歷史波幅以及參考其他從事類似行業之公司股價所釐定。定價模式中使用之預期壽命已經以管理層的最佳預測所得的不能轉讓、限制行使及行為考慮而作出調整。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及GDC Technology授出購股權之已確認總開支約為57,40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937,000港元)。

本公司及GDC Technology授予其他參與者之購股權乃參考所授購股權於該等人士提供類似僱員之服務時之公平值計算。

41.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貨品132,91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零)用於交換無形資產。

42.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於未來到期應付之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757	1,79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629	3,321
超過五年	3,289	3,905
	16,675	9,017

經營租金指本集團就若干辦公室單位、製作室、培訓中心、倉庫及員工宿舍而應付之租金。該等物業之租賃期限經協商為一年至十年不等，並須支付固定租金。

43.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旗下香港及新加坡所有僱員提供定額供款退休計劃。該計劃的資產和本集團的資產分開並由獨立基金管理。

根據中國政府有關法規，中國附屬公司參與市級政府供款計劃，據此，附屬公司須就合資格僱員之退休福利向計劃作出供款。中國之市級政府承擔向退休僱員應付全部福利之責任。本集團就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按計劃之規定持續作出供款。

退休福利成本指本集團向於香港、中國及新加坡營運之計劃(統稱「該等退休計劃」)已付及應付之供款總額。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該等退休計劃之供款合計約15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33,000港元)列作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於有關年度並無供款被沒收(二零零六年：無)。

44. 資本承擔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就下列各項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2,928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20,954	-
	<u>23,882</u>	<u>-</u>

45. 有關連人士交易

(a) 於本年度，本集團與關連人士訂有以下交易：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就一辦公室單位向首長四方已付之 租金開支	(a)	600	540
就融資租賃責任向南方租賃已付之利息開支	(b)	66	107
應付梁定邦先生之利息開支	(c)	<u>-</u>	<u>2,413</u>

附註：

- (a) 該項交易乃根據相關租賃協議進行。
- (b) 該項交易乃按相關租約進行。誠如附註35所披露，本集團就電腦設備與南方租賃訂立融資租賃安排。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融資租賃持有之電腦設備之相關賬面值約為50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094,000港元)，見附註18之披露。
- (c) 梁定邦先生乃首長四方之股東。

此外，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六日，本公司同意分別轉讓GDC Technology已發行股本中之4,266,667股股份、4,266,667股股份及7,466,666股股份予曹忠先生、陳征先生及張萬能博士，總現金代價為1,600,000港元。GDC Technology轉讓股份之詳情披露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八日刊發之通函。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10,575	5,305
退休福利	63	36
以股份為基準之付款	50,759	3,965
	<u>61,397</u>	<u>9,306</u>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酬金乃由酬金委員會按照個別人士之表現及市場走勢所釐定。

於結算日，與關連人士有關的結餘及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及附註30至36。

46. 附屬公司之詳情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業務組成模式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股本/ 繳足股本之詳情	本集團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直接		間接		
				二零零七年 %	二零零六年 %	二零零七年 %	二零零六年 %	
GDC (BVI) Limited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	521,418,075股每股 面值0.01美元之 普通股	100	100	-	-	投資控股
GDC Holdings Limited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	521,418,075股每股 面值0.01美元之 普通股	-	-	100	100	投資控股
GDC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	100	100	投資控股
環球數碼中國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2股每股面值1港元 之普通股	-	-	100	100	投資控股
GDC Digital Cinema Network Limited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	1股每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	100	-	不活躍
GDC Entertainment Limited (「GDC Entertainment」)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	3,510股每股 面值1美元之 普通股	-	-	100	100	不活躍
GDC International Limited	註冊成立	薩摩亞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	100	100	提供電腦圖像、 動畫創作及製作服務
環球數碼管理服務 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2股每股面值1港元 之普通股	-	-	100	100	提供行政管理服務
GDC Technology Limited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	232,595,092 股每股面值 0.10港元之普通股	-	-	61.9	83.3	於全球為數碼內容發行 及展示提供電腦 解決方案
GDC Technology China Limited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	61.9	83.3	不活躍
環球數碼創意科技 (香港)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2股面值1港元 之普通股	-	-	61.9	-	為數碼內容發行 及展示提供電腦 解決方案

附屬公司名稱	業務組成模式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股本/ 繳足股本之詳情	本集團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直接		間接		
				二零零七年 %	二零零六年 %	二零零七年 %	二零零六年 %	
GDC Technology Pte. Ltd.	註冊成立	新加坡	900,000股面值1.00坡元 之普通股	-	-	61.9	83.3	於全球為數碼內容發行 及展示提供電腦 解決方案
GDC Technology (USA), LLC	註冊成立	美國	1,000美元	-	-	61.9	-	為數碼內容發行 及展示提供電腦 解決方案
Shougang GDC Media Holding Limited	註冊成立	香港	1股面值1港元 之普通股	-	-	100	-	投資控股
環球數碼媒體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1,300,000美元	-	-	100	100	於中國提供電腦圖像及 動畫製作培訓
環球數碼媒體科技研究 (深圳)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35,353,896美元	-	-	100	100	於中國提供電腦圖像及 動畫製作培訓、 開發多媒體軟體及 硬體以及提供相關 技術顧問服務
深圳市環球數碼影視 文化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	-	100	100	動畫投資
深圳市環球數碼科技 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	-	61.9	83.3	為數碼內容發行 及展示提供電腦 解決方案
深圳市南山區環球 數碼培訓學校	學校	中國	人民幣200,000元	-	-	100	-	於中國提供電腦圖像 及動畫製作培訓
上海環球數碼職業 技能培訓學校	學校	中國	人民幣200,000元	-	-	100	-	於中國提供電腦圖像 及動畫製作培訓

該等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及於年終概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47. 訴訟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四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DC Entertainment Limited (「GDC Entertainment」)與Westwood Audiovisual and Multimedia Consultants, Inc. (「WAMC」)及本集團持有25%股權之P&PM就一套電視動畫連續劇訂立聯合製作協議(「聯合製作協議」)。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前後，P&PM及WAMC就聲稱GDC Entertainment違反聯合製作協議於法國Court of Commerce of Angouleme向GDC Entertainment展開訴訟。

就有關法國訴訟，本集團之法國法律顧問認為執行P&PM及WAMC之索償只限於GDC Entertainment之資產。

此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GDC Entertainment在香港根據聯合製作協議透過發出仲裁通知書展開針對P&PM及WAMC之仲裁程序。在該宗仲裁中，GDC Entertainment就P&PM及／或WAMC是否觸犯不履約違反聯合製作協議提出多項爭議，若屬實則GDC Entertainment由此可終止有關合約並向P&PM及WAMC申索賠償。有關各方仍未就仲裁交換申訴答辯書。P&PM及WAMC已向仲裁人提交申請，要求就仲裁人是否具司法管轄權對GDC Entertainment將提述之有關爭議進行聆訊之初步爭議作出裁定。就該聆訊之申請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日進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仲裁人已作出決定，並斷定彼具有司法管轄權以終止有關申請，並就該項申請裁定GDC Entertainment之堂費須由申請人承擔。自此之後，有關各方並無採取進一步行動。GDC Entertainment已去函仲裁人尋求有關進行進一步仲裁之指示，包括送交仲裁申訴書。GDC Entertainment仍然等候仲裁人就如何進行仲裁之答覆。

董事認為支付申索之機會甚微。因此，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就任何潛在負債作出撥備。

48.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摘要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04,385	-
	<u>304,385</u>	<u>-</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62	80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11	60
	<u>2,473</u>	<u>867</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31	4,631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12,284
應付董事款項	2,912	2,308
應付其他關連人士款項	-	303
其他關連人士貸款	-	208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一年內到期	35,000	-
	<u>39,543</u>	<u>19,734</u>
流動負債淨額	<u>(37,070)</u>	<u>(18,86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67,315</u>	<u>(18,867)</u>
非流動負債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一年後到期	-	92,169
資產(負債)淨額	<u>267,315</u>	<u>(111,03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952	8,008
股份溢價及儲備	254,363	(119,044)
權益總額	<u>267,315</u>	<u>(111,036)</u>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

下文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概要，乃摘錄自本公司已刊發之二零零八年中期報告。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4,972	20,397	31,242	40,109
銷售成本	5	(19,283)	(10,681)	(35,253)	(18,180)
毛(損)利		(4,311)	9,716	(4,011)	21,929
其他收入	6	852	1,491	2,176	9,047
分銷成本及銷售開支		(1,770)	(655)	(4,479)	(2,540)
行政開支		(12,925)	(14,940)	(27,803)	(24,776)
融資成本	7	(853)	(1,003)	(1,533)	(3,430)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253)	–	(662)	–
其他開支	8	(22,202)	–	(22,202)	–
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9	–	–	–	40,295
期內(虧損)溢利		<u>(41,462)</u>	<u>(5,391)</u>	<u>(58,514)</u>	<u>40,525</u>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9,775)	(4,138)	(54,580)	40,920
少數股東權益		<u>(1,687)</u>	<u>(1,253)</u>	<u>(3,934)</u>	<u>(395)</u>
		<u>(41,462)</u>	<u>(5,391)</u>	<u>(58,514)</u>	<u>40,525</u>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盈利：	12				
基本		<u>(3.07)</u>	<u>(0.37)</u>	<u>(4.21)</u>	<u>4.19</u>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4.02</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5,851	14,780
無形資產	14	260,900	221,545
預付租賃款項		6,203	5,61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5	22,051	424
購買無形資產之預付款		—	35,581
		<u>305,005</u>	<u>277,942</u>
流動資產			
存貨		44,855	6,761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	16	1,226	1,494
應收貿易賬款	17	13,788	11,50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148	11,434
預付租賃款項		129	114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1,05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	2,808	7,8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2,465	210,377
		<u>210,419</u>	<u>250,535</u>
流動負債			
預收收入		14,102	10,189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	16	296	1,440
應付貿易賬款	19	32,386	4,19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989	18,596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010	2,553
應付董事款項		—	2,912
應付其他關連人士款項		541	877
稅項負債		2,461	3,099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35,000	35,000
融資租賃承擔		98	525
有抵押銀行借貸	20	14,773	13,898
		<u>119,656</u>	<u>93,286</u>
流動資產淨額		<u>90,763</u>	<u>157,249</u>
資產淨額		<u><u>395,768</u></u>	<u><u>435,191</u></u>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1	12,952	12,952
股份溢價及儲備		309,174	345,084
		<u> </u>	<u> </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322,126	358,036
一間附屬公司之購股權儲備		15,981	15,988
少數股東權益		57,661	61,167
		<u> </u>	<u> </u>
權益總額		<u><u>395,768</u></u>	<u><u>435,191</u></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資本 實繳儲備 千港元	撥入盈餘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累計 (虧損) 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一間 附屬公司 之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少數股東 權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8,008	92,438	445	40,271	680	5,590	(2,205)	-	(300,253)	(155,026)	317	-	(154,709)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 之匯兌差額 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	-	-	-	-	-	(678)	-	-	(678)	-	-	(678)
期內溢利	-	-	-	-	-	-	-	-	40,920	40,920	-	(395)	40,525
期內已確認(開支) 收入總額	-	-	-	-	-	-	(678)	-	40,920	40,242	-	(395)	39,847
小計	8,008	92,438	445	40,271	680	5,590	(2,883)	-	(259,333)	(114,784)	317	(395)	(114,862)
已發行股份	3,600	285,944	-	-	-	-	-	-	-	289,544	-	-	289,544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6,707)	-	-	-	-	-	-	-	(6,707)	-	-	(6,707)
增加一間附屬公司 之少數股份	-	-	-	-	-	-	-	-	-	-	-	9,940	9,940
行使購股權	428	19,149	-	-	-	(4,716)	-	-	-	14,861	-	-	14,861
確認以股本結算 之股份付款	-	-	-	-	-	7,925	-	-	-	7,925	-	-	7,925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 所授出之購股權	-	-	-	-	-	-	-	-	8	8	(8)	-	-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2,036	390,824	445	40,271	680	8,799	(2,883)	-	(259,325)	190,847	309	9,545	200,701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經審核)	12,952	589,670	445	40,271	680	39,261	3,066	(46,366)	(281,943)	358,036	15,988	61,167	435,191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 之匯兌差額 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	-	-	-	-	-	18,663	-	-	18,663	-	428	19,091
期內虧損	-	-	-	-	-	-	-	-	(54,580)	(54,580)	-	(3,934)	(58,514)
期內已確認 收入(開支)總額	-	-	-	-	-	-	18,663	-	(54,580)	(35,917)	-	(3,506)	(39,423)
小計	12,952	589,670	445	40,271	680	39,261	21,729	(46,366)	(336,523)	322,119	15,988	57,661	395,768
削減股份溢價賬(附註)	-	(589,670)	-	589,670	-	-	-	-	-	-	-	-	-
抵銷累計虧損(附註)	-	-	-	(384,060)	-	-	-	-	384,060	-	-	-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 所授出之購股權	-	-	-	-	-	-	-	-	7	7	(7)	-	-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2,952	-	445	245,881	680	39,261	21,729	(46,366)	47,544	322,126	15,981	57,661	395,768

附註：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並於其後完成，削減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進賬金額約589,670,000港元，由此產生之進賬轉撥至本公司之撥入盈餘；上述轉撥生效後，本公司撥入盈餘之進賬金額約384,060,000港元會用以抵銷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累計虧損。以上事項已遵守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第46(2)條之規定。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九日發出之通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溢利	(58,514)	40,525
調整：		
無形資產攤銷	14,098	-
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	(40,295)
其他非現金項目	3,947	4,278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40,469)	4,508
營運資金變動	(7,322)	(43,235)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47,791)	(38,727)
已付所得稅	(809)	-
經營活動所用之淨現金	(48,600)	(38,727)
投資活動所用之淨現金：		
投資一間聯營公司	(21,084)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4,545)	(15,340)
購買無形資產	(1,798)	-
預付租賃款項	(314)	(5,262)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4,992	(7,903)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2,710	1,487
投資活動所用之淨現金	(20,039)	(27,018)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之淨現金：		
新增銀行借貸	14,773	13,000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	-	282,837
一間附屬公司向一名少數股東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扣除交易成本)	-	50,235
行使購股權	-	14,861
償還銀行借貸	(13,898)	(10,000)
償還其他關連人士貸款	(364)	(2,076)
償還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	(74,861)
償還其他貸款	-	(14,139)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885)	(4,521)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之淨現金	(374)	255,33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減少)增加淨額	(69,013)	189,591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10,377	8,5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01	-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42,465	198,18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於本期間，本集團開始分佔票房收入。其會計政策詳情載述如下。

分佔票房收入

倘使用本集團已銷售之數碼電影設備放映數碼電影及收取相關票房收入若干百分比之權利已告成立，則確認分佔票房收入。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首次應用若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本集團之財政年度生效之全新詮釋(「全新詮釋」)。採納該等全新詮釋並未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故毋須對過往期間作出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全新、經修訂或修改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列方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清盤時產生之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承擔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企業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業務分部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或會影響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首個年度報告期開始當日或之後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會影響母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變動(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會計處理，該變動將列作股權交易。本公司董事正評估其他全新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3. 收益

於本期間內，收益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銷售貨品之已收賬款及應收賬款(減退貨及貿易折扣)、電腦圖像(「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收入、源自培訓費、發行數碼電影、分佔票房及技術服務之收入。

本集團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5,916	3,846	9,127	12,456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收入	3,697	13,883	11,298	22,252
培訓費	3,139	2,060	6,024	4,261
發行數碼電影之收入	1,221	—	1,221	—
分佔票房收入	842	—	2,424	—
技術服務收入	157	608	1,148	1,140
	<u>14,972</u>	<u>20,397</u>	<u>31,242</u>	<u>40,109</u>

4. 分部資料

業務分部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現時分為三個經營分部，包括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及提供電腦圖像培訓課程。該等分部乃本集團報告其主要分部資料之基準。

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數碼內容 發行及展示 千港元	電腦圖像 培訓課程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u>12,519</u>	<u>12,699</u>	<u>6,024</u>	<u>31,242</u>
業績				
分部業績	<u>(7,965)</u>	<u>(41,770)</u>	<u>193</u>	<u>(49,542)</u>
未分配企業收入				1,658
未分配企業開支				(8,435)
融資成本				(1,533)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	(662)	—	(662)
期內虧損				<u>(58,514)</u>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數碼內容 發行及展示 千港元	電腦圖像 培訓課程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22,252	13,596	4,261	40,109
業績				
分部業績	8,537	(128)	751	9,160
未分配企業收入				5,649
未分配企業開支				(11,149)
融資成本				(3,430)
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 之收益	—	40,295	—	40,295
期內溢利				40,525

5.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成本包括攤銷按指定百分比分成票房之約定權利之無形資產約14,098,000港元。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4。

6.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入包括豁免來自Win Real Management Limited之其他貸款之應付利息及豁免應付業主深圳大學文化科技服務有限公司之租金分別約4,156,000港元及3,228,000港元。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523	713	1,047	2,892
銀行借貸(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313	225	442	385
其他關連人士貸款	10	42	28	91
融資租賃	7	23	16	59
其他	—	—	—	3
	853	1,003	1,533	3,430

8. 其他開支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開支指本期間根據與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主要股東－中國電影集團公司簽訂之合同一次性支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之電影發行權費用。

9. 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該款項指，認購方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按代價6,500,000美元(或相等於約50,570,000港元)完成認購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GDC Technology Limited(「GDC Technology」)52,383,580股股份後，本集團於GDC Technology所佔權益由GDC Technology已發行股本約83.3%攤薄至56.3%所產生之收益。

10.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均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兩個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適用於在中國成立之外商投資生產企業之有關所得稅法規並經中國有關稅務機關批准，在中國之若干附屬公司合資格自其過去五年結轉之所有稅務虧損全數抵銷後首個溢利年度起兩個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並在其後三年獲減免一半稅率。由於在中國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或於期內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該兩個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11.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12.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虧損)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盈利之(虧損)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u>(39,775)</u>	<u>(4,138)</u>	<u>(54,580)</u>	<u>40,920</u>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1,295,246	1,112,833	1,295,246	975,968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 購股權	<u>–</u>	<u>–</u>	<u>–</u>	<u>42,995</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1,295,246</u>	<u>1,112,833</u>	<u>1,295,246</u>	<u>1,018,963</u>

由於行使購股權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並未計算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4,780
添置	4,545
期內折舊	(4,181)
出售	(11)
匯兌調整	718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u>15,851</u>

14. 無形資產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21,545
期內購置	39,619
期內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14,098)
匯兌調整	13,834
	<u>260,900</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u>260,900</u>

投資於該無形資產之成本是指購買有關在中國影院用本集團銷售之數碼電影設備播放數碼內容時按指定百分比分成票房之約定權利之已付代價。該無形資產之使用年期是有限及按10年以直線法予以攤銷。

15.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一間未上市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21,806	722
佔收購後業績	245	(298)
	<u>22,051</u>	<u>424</u>

投資成本增加主要指本集團向中影首鋼環球數碼數字影院建設(北京)有限公司(「CFGDC」)進行額外注資約21,084,000港元，CFGDC為於中國成立之中外合資合營企業並由本集團持有49%權益。CFGDC主要從事發展數碼影院網絡及相關業務，且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方開始經營業務。

16.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支付)之款項

以下為於結算日在製電腦圖像製作合約之詳情：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8,375	19,137
減：進度付款金額	(7,445)	(19,083)
	<u>930</u>	<u>54</u>
就申報目的分析：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	1,226	1,494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	(296)	(1,440)
	<u>930</u>	<u>54</u>

17.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3,788	11,732
減：呆賬撥備	—	(230)
	<u>13,788</u>	<u>11,502</u>

本集團乃根據其貿易往來客戶所提供的產品或服務種類而給予彼等不同的平均信貸期。大多數貨品銷售乃以信用狀方式支付，而剩餘款項則給予90日之平均信貸期。

於結算日，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6,658	9,612
三至六個月	5,343	1,077
六個月以上	1,787	813
	<u>13,788</u>	<u>11,502</u>

18.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已抵押予銀行之存款，作為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購買協議之擔保。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有關購買協議之款項獲結清時解除抵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該存款以年利率2.3厘(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5厘)計息。

19. 應付貿易賬款

於結算日，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32,034	3,853
三至六個月	342	344
六個月以上	10	—
	<u>32,386</u>	<u>4,197</u>

購貨之平均信貸期為60日。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賬款在信貸限期內繳付。

20. 有抵押銀行借貸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獲得新銀行借貸約14,800,000港元，並遵照還款條款償還銀行借貸約13,900,000港元。該筆新銀行借貸是以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物業作抵押，按市場利率每年8.217厘（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3厘）計息，並須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付。所得款項乃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21.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普通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2,400,000,000	24,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1,295,245,540	12,952

22. 訴訟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四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DC Entertainment Limited（「GDC Entertainment」）與Westwood Audiovisual and Multimedia Consultants, Inc.（「WAMC」）及Production and Partners Multimedia, SAS（「P&PM」）就一套電視動畫連續劇訂立聯合製作協議（「聯合製作協議」）。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前後，P&PM及WAMC就聲稱GDC Entertainment違反聯合製作協議於法國Court of Commerce of Angouleme向GDC Entertainment展開訴訟。

就有關法國訴訟，本集團之法國法律顧問認為執行P&PM及WAMC之索償只限於GDC Entertainment之資產。

此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GDC Entertainment在香港根據聯合製作協議透過發出仲裁通知書展開針對P&PM及WAMC之仲裁程序。在該宗仲裁中，GDC Entertainment就P&PM及／或WAMC是否觸犯不履約違反聯合製作協議提出多項爭議，若屬實則GDC Entertainment由此可終止有關合約並向P&PM及WAMC申索賠償。有關各方仍未就仲裁交換申訴答辯書。P&PM及WAMC已向仲裁人提交申請，要求就仲裁人是否具司法管轄權對GDC Entertainment將提述之有關爭議進行聆訊之初步爭議作出裁定。就該聆訊之申請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日進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仲裁人已作出決定，並斷定彼具有司法管轄權以終止有關申請，並就該項申請裁定GDC Entertainment之堂費須由申請人承擔。自此之後，有關各方並無採取進一步行動。GDC Entertainment已去函仲裁人尋求有關進行進一步仲裁之指示，包括送交仲裁申訴答辯書。GDC Entertainment仍然等候仲裁人就如何進行仲裁之答覆。

董事認為支付申索之機會甚微。因此，並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任何潛在負債作出撥備。

GDC Entertainment已自二零零八年五月一日起被撤銷，惟可於撤銷日起計十年內任何時間恢復。

五年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u>11,478</u>	<u>47,987</u>	<u>32,195</u>	<u>54,920</u>	<u>246,125</u>
經營(虧損)溢利	(28,045)	(125,657)	(68,530)	(17,165)	28,868
融資成本	(5,255)	(5,545)	(7,675)	(13,080)	(4,002)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	—	—	—	(298)
除稅前(虧損)溢利	(33,300)	(131,202)	(76,205)	(30,245)	24,568
所得稅抵免(開支)	151	(25)	(151)	—	(3,099)
本年度(虧損)溢利	<u>(33,149)</u>	<u>(131,227)</u>	<u>(76,356)</u>	<u>(30,245)</u>	<u>21,469</u>

綜合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總資產	146,003	69,060	34,319	26,501	528,477
總負債	<u>77,561</u>	<u>122,621</u>	<u>162,531</u>	<u>181,210</u>	<u>93,286</u>
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u>68,442</u>	<u>(53,561)</u>	<u>(128,212)</u>	<u>(154,709)</u>	<u>435,191</u>

I. 營運資金

經計及經擴大集團之內部資源、建議出售完成時及其後將可收取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以及在並無不可預見之情況下，董事認為經擴大集團將有充足營運資金應付其於本通函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之現有需要。

II. 債項

借貸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即本通函付印前本債務聲明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之未償還借貸約為15,699,000港元，包括以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之物業作抵押之銀行借貸約14,607,000港元，以及結欠借方最終控股公司之應付款項1,092,000港元(該筆款項並無抵押)。

資產質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向銀行質押存款約2,808,000港元，作為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購買協議之抵押。該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有關購買協議之款項結清時解除。

債務證券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並無任何債務證券。

或然負債

除本通函附錄八「訴訟」一節所披露者外，經擴大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除上述或本通函其他部份另行披露者及除集團內公司間之負債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經擴大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及發行在外或同意將予發行之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項、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債券、按揭、抵押、融資租約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III.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下列事項外：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第三季度報告所披露，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2,5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則約為2,200,000港元，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所披露，(i)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58,5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則約為40,900,000港元；(ii)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58,000,000港元減至約322,000,000港元；及(iii)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現金流出淨額約為69,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現金流入淨額則約為190,000,000港元，就董事所知，本集團之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賬目之編製日期)以來並無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IV. 有關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業績及營運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為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主要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年報。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及餘下集團錄得收益約32,2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約48,000,000港元，下跌了約33%。

收益的下落主要由於客戶於年內因等待業界的技術標準出台而延遲發出訂單，導致數碼影院設備銷售下跌所造成。準客戶因擔心到GDC設備跟行業中的技術標準在配合上之升級及兼容能力而採取了「觀望態度」。同時，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與電腦圖像培訓課程產生的收入增長局部抵銷了數碼影院設備銷售的下落。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約為34,8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約35,300,000港元，減少約1%。銷售成本下跌幅度少於收益下跌，主要因為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於年度內開展了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外判商業業務，而該新增業務在扣除若干開辦成本後仍未產生盈利所致。本集團及餘下集團在數碼影院設備銷售及展示和電腦圖像培訓方面仍然維持有毛利。

在製項目撥備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24,7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在製項目撥備約84,600,000港元，下跌了約71%。由於大部分由製作動畫影片**魔比斯環**(「該電影」)和電視連續劇**Panshel's world**(「Panshel」)所產生並資本化的成本皆已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撥備，本年度內需為相同性質而作出的撥備因而下跌。由於未能確定可否全數收復該電影產生並資本化的成本，董事認為不應再把該等成本列作資產看待，故已作出全數撥備。因Panshel所產生並資本化的成本經已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數撥備。

分銷成本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2,0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發行成本約4,200,000港元，約下跌了52%。分銷成本的下降跟數碼影院設備銷售下跌有關。

行政費用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37,400,000港元，較約34,700,000港元之行政費用，上升了約8%。該輕微上升乃主要來自本集團及餘下集團管理層為改善內部管理及效率而重組所引起的費用。

已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2,4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900,000港元之同性質減值虧損，約下跌了84%。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確認之虧損乃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正在遷出之租賃物業內所有裝修的賬面值全數金額。於年度內，由於損毀及技術落伍所確認之虧損乃電腦設備、數碼影片加密裝置及伺服器的賬面淨值全數金額。

融資成本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7,700,000港元，較約5,500,000港元之融資成本，約上升了40%。融資成本上升乃主要因為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的結欠增加而引起的新增利息成本。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之前多年皆蒙受虧損。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營運及供本集團及餘下集團發展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部份以銀行借貸及其他貸款及來自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支持。

整體業績而言，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蒙受約76,400,000港元虧損，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1,200,000港元之虧損，約下跌了42%。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有抵押存款約為20,1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5,6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定值。數額增加主要因為本集團及餘下集團在結算日正進行重組／重續銀行借款以支持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營運。有關銀行借款重續後，有抵押存款於結算日後減少。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借貸約為101,900,000港元，均須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一年內償還。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及餘下集團相繼錄得資本虧絀，故並無呈列資本負債率(以銀行及其他借貸減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抵押存款除以股東資金計算)。

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定值。由於該等貨幣之間匯率頗為穩定，故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於年度內並無就外幣交易進行任何對沖。

資產質押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電腦設備及汽車之賬面值分別約16,500,000港元、2,300,000港元及21,000港元，以及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於環球數碼媒體科技研究(深圳)有限公司(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註冊股本中之全部權益均已抵押於若干財務機構，作為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所獲授若干融資信貸之保證。

股本結構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餘下集團錄得資本虧絀約128,200,000港元，主要由內部資源、銀行及其他借貸支持。資本虧絀主要乃因於本年度之虧損約76,400,000港元及以前年度虧損所致。

或然負債

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獲授予之一般信貸向銀行及其他人士作出約16,400,000港元之擔保。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之信貸額約為14,4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8,100,000港元)。

訴訟

- (i)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四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DC Entertainment Limited (「GDC Entertainment」)與Westwood Audiovisual and Multimedia Consultants, Inc.(「WAMC」)及餘下集團持有25%股權之Production and Partners Multimedia, SAS (「P&PM」)就一套電視動畫單元劇訂立聯合製作協議(「聯合製作協議」)。

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起，P&PM及WAMC就有關違反聯合製作協議而於法國Court of commerce of Angouleme向GDC Entertainment發出簡易程序判決書及彼等之經修訂索償書。

有關彼等之索償，該法律顧問重申其意見，認為(i)在任何情況下，將予遞交之簡易程序判決書將很難付諸執行或P&PM及WAMC最低限度須承擔沉重之訴訟費用及(ii)申索書須僅以GDC Entertainment之資產為限而執行。因此，董事會認為P&PM及WAMC對本集團之申索並無對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財務構成重大影響，故認為無須為該項訴訟作出任何撥備。

然而，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GDC Entertainment在香港透過發出仲裁通知書展開針對P&PM及WAMC之仲裁程序。在該宗仲裁中，GDC Entertainment將會就P&PM及／或WAMC是否觸犯不履約違反聯合製作協議提出多項爭議，若屬實則GDC Entertainment可終止有關合約並向P&PM及WAMC申索賠償。有關各方仍未就仲裁交換申訴答辯書。P&PM及WAMC已向仲裁人提交申請，要求就彼是否具司法管轄權對GDC Entertainment將提述之有關爭議進行聆訊之初步爭議作出裁定。聆訊申請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日進行。於本報告日期，仲裁人已發出決定，並斷定彼具有司法管轄權以決定GDC Entertainment之仲裁通知書中之爭議。

- (ii) 年內，上海法庭就一筆應付予上海新長寧(集團)有限公司為數人民幣9,262,000元之貸款，向深圳IDMT頒佈法令。深圳IDMT為數人民幣9,262,000元之資產已根據法令被凍結。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雙方訂立和解協議，深圳IDMT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按議定之還款時間表償還人民幣3,000,000元。法庭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四日頒佈法令取消該等爭議。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而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任何重大之尚未了結或面臨之訴訟或索償。

僱員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餘下集團僱有330名(二零零四年：339名)全職僱員。本集團主要乃參照市場慣例、個人表現及工作經驗而釐定其僱員之薪酬。本集團及餘下集團為僱員提供之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保險計劃、強積金、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約為54,920,000港元，與二零零五年約32,195,000港元相比，上升了約71%。該增幅主要是由於來自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以及電腦圖像培訓課程之收益分別上升約25,448,000港元及1,881,000港元，抵銷來自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之收益約4,604,000港元之減幅所致。

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來自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之收益約為30,354,000港元，與二零零五年相比增加約519%，這是由於本集團及餘下集團進軍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承包業務之策略取得成功所致。培訓費收入約為9,093,000港元，上升約26%，主要因為開辦課程數目及各課程平均就讀學生人數都有增加。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之收益(主要包括銷售數碼影院設備之收益)下跌，主要是由於其配合新訂之行業內技術標準之新產品在二零零六年第四季度才推出，導致與客戶磋商之進度受到延誤。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約為30,135,000港元，與二零零五年約34,848,000港元相比，減少14%。儘管收益上升，銷售成本下跌乃主要由於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之效率提升以及今年節省了於二零零五年此新業務之開辦費用所致。

在製項目撥備在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約為24,712,000港元，其為動畫電影之製作成本。該電影於二零零六年下半年已經在中國推出。本公司並無須就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重大撥備。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及餘下集團錄得毛利約24,785,000港元，毛利率約45%。與二零零五年之毛虧損比較，在金額及收益百分比方面都有顯著改善。此改善主要由於本集團及餘下集團進軍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承包業務之策略取得成功所致。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銷成本約為6,479,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031,000港元)，增幅約219%。分銷成本增加主要由於該電影之宣傳以及推出配合新訂行業內技術標準之數碼影院設備之新產品而於年度內產生之費用所致。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行政開支約為38,36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7,429,000港元)，增幅約3%。該增幅主要是由於就於年內授出之購股權而確認約5,937,000港元之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所致。剔除此項非現金流開支後，行政開支下跌約13%。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融資成本約為13,08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675,000港元)，增幅約70%。該增幅主要源於尚未償還之首長四方財務取得之貸款及其他借貸增加，以為本集團及餘下集團產生之虧損及發展融資。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約為1,795,000港元，乃主要指以現金總代價1,600,000港元轉讓GDC Technology Limited(「GDC Technology」) 15%之權益予其管理層所產生之收益。董事會認為轉讓事項將會令GDC Technology之管理層以個人身份擁有GDC Technology之權益，且將提升彼等參與GDC Technology業務之積極性。由於彼等之個人投資將直接受GDC Technology之業績表現影響，因此，董事會預計GDC Technology之管理層將為GDC Technology業務投入更多時間及更為專注，此將有利GDC Technology之發展，並促進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持續發展。

整體而言，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30,245,000港元，與二零零五年約76,356,000港元比較，改善約60%。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8,6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7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存款為零(二零零五年：16,5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列值。數額減少主要乃由於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儲備約14,400,000港元以重組／重續銀行借貸並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繳付該儲備所致。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借貸約為121,700,000港元，其中約29,500,000港元須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而約92,200,000港元須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十二個月後償還。由於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資本虧絀，故並無呈列資本負債率(以銀行及其他借貸減銀行結餘及現金除以股東資金計算)。

股本結構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餘下集團錄得資本虧絀約154,7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28,200,000港元)，主要由內部資源、銀行及其他借貸支持。資本虧絀增加主要乃因於回顧年度內之虧損約30,200,000港元所致。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除上文所述有關轉讓GDC Technology 15%之權益外，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出售及投資。

資產質押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並無資產質押。

外匯風險

現時，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主要以美元賺取收益及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產生成本。本集團及餘下集團考慮到將有足夠外匯貨幣以應付其外匯要求，董事相信，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問題。然而，如有需要，本集團及餘下集團將考慮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任何外幣風險。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 (a)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四日，GDC Entertainment與WAMC及P&PM(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擁有25%股本權益)一套電視動畫連續劇訂立聯合製作協議(「聯合製作協議」)。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前後，P&PM及WAMC就聲稱GDC Entertainment違反聯合製作協議於法國Court of Commerce of Angouleme向GDC Entertainment展開訴訟。

就有關法國訴訟，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法國法律顧問認為執行P&PM及WAMC之索償只限於GDC Entertainment之資產。

此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GDC Entertainment在香港根據聯合製作協議透過發出仲裁通知書展開針對P&PM及WAMC之仲裁程序。在該宗仲裁中，GDC Entertainment就P&PM及／或WAMC是否觸犯不履約違反聯合製作協議提出多項爭議，若屬實則GDC Entertainment由此可終止有關合約並向P&PM及WAMC申索賠償。有關各方仍未就仲裁交換申訴答辯書。P&PM及WAMC已向仲裁人提交申請，要求就仲裁人是否具司法管轄權對GDC Entertainment將提述之有關爭議進行聆訊之初步爭議作出裁定。就該聆訊之申請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日進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仲裁人已作出決定，並斷定彼具有司法管轄權以終止有關申請，並就該項申請裁定GDC Entertainment之堂費須由申請人承擔。自此之後，有關各方並無採取進一步行動(近期採取之行動除外)。GDC Entertainment已去函仲裁人尋求有關進行進一步仲裁之指示，包括送交仲裁申訴答辯書。GDC Entertainment仍然等候仲裁人就如何進行仲裁之答覆。

- (b)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六日，深圳大學文化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深圳大學」)於中國南山區人民法院就(其中包括)約人民幣8,960,000元之未繳租金、相關開支及賠償對深圳IDMT展開法律行動。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深圳IDMT就(其中包括)裝修費及搬遷費分別賠償約人民幣10,726,000元及人民幣6,000,000元及退回租賃按金而對深圳大學提出反申索。此訴訟仍在進行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餘下集團僱有351名(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主要乃參照市場慣例、個人表現及工作經驗而釐定其僱員之薪酬。本集團及餘下集團為僱員提供之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保險計劃、強積金、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約為246,125,000港元，與二零零六年度約54,920,000港元相比，上升約348%。該增幅主要因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分部，以及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所錄得之收益上升所致。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分部所錄得之收益(主要包括銷售數碼影院設備、相關技術服務及設備租賃租金之收入)約為183,862,000港元，與二零零六年度相比增加約11倍。該增幅主要因就中影與本集團於本年下半年在中國合作發展數碼影院網絡(「中國數碼影院項目」)而銷售之數碼影院設備、推出新產品，以及將數碼影院伺服器升級至Digital Cinema Initiative(「DCI」)指定保安功能較強的JPEG2000編解碼器所致。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來自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之收益約為51,300,000港元，與二零零六年度相比，上升約69%，此乃由於來自新客戶之訂單以及現有客戶之重複訂單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約為165,544,000港元，與二零零六年度約30,135,000港元相比，上升約449%。

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毛利約80,581,000港元，毛利率約33%。與二零零六年度之毛利率約45%相比，其下跌主要由於售予中國數碼影院項目之設備DCI-2000數碼影院綜合投射系統之毛利低於其他產品所致。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收入約為14,41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099,000港元)，主要為年內所賺取之利息收入約6,252,000港元，及由於與有關訂約方訂立和解協議，獲得豁免其他貸款之若干應付利息以及應付租金分別約為4,156,000港元及3,228,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行政開支約為99,87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8,365,000港元)，上升約160%。該增幅主要是由於就年內授出之購股權而確認約57,40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937,000港元)之以股本結算股份付款，以及因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業務營運增加令經營開支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融資成本約為4,00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3,080,000港元)，下跌約69%。該跌幅主要是由於付予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及其他關連人士利息共同下跌分別約6,199,000港元及2,626,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折讓約為1,342,000港元，指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本集團按每股2港元認購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GDC Technology 53,388,178股新股份時，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於GDC Technology資產淨值公平值之額外權益超出該認購成本之差額。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而獲得之收益約為40,130,000港元，包括(i)認購方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按代價6,500,000美元(或相等於約50,570,000港元)完成認購GDC Technology之52,383,580股股份後，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於GDC Technology所佔權益由GDC Technology已發行股本約83.3%攤薄至56.3%所產生之收益約40,295,000港元，以及(ii)於年內行使GDC Technology購股權而進一步攤薄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於GDC Technology之權益所產生之虧損淨額約165,000港元。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分部可借助此筆額外資金推動其業務計劃之開展以及促進其研發活動。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約1,795,000港元，主要指於該年度內以現金總代價1,600,000港元轉讓GDC Technology 15%之權益予其管理層所產生之收益。

整體而言，與二零零六年度約30,245,000港元之虧損比較，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18,302,000港元。若扣除確認以股本結算股份付款之非現金開支，本年內之經調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75,704,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210,4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8,6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為約7,8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零)，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定值。數額增加主要來自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GDC Technology發行共約521,400,000港元之股份所得款項額，及扣除於購買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款項分別約88,600,000港元及12,800,000港元，及償還借款約98,9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借貸約為49,400,000港元，須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十二個月內償付。所有借款以市場利率計息。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率(以借貸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約為14%。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資本虧絀，故並無呈列資本負債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2.7(二零零六年：0.2)，乃根據流動資產約250,5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93,300,000港元計算。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槓桿比率大幅提升主要由於截至本年度發行股份所得之額外資金。

資本結構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58,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資本虧絀約155,0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來自(i)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零零七年三月、二零零七年五月及二零零七年七月完成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詳見各有關公告)合共約471,200,000港元，(ii)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18,300,000港元，(iii)行使本公司購股權所得款項約23,200,000港元，(iv)本公司確認以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約41,500,000港元，及扣除(v)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收購GDC Tech額外權益產生之特別儲備約46,400,000港元。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除攤薄GDC Technology之權益、收購中國媒體合資企業以及收購GDC Technology之額外權益外，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事項。

資產質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餘下集團向銀行抵押約7,8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零)之存款，作為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購買協議之擔保。該抵押存款將於有關購買協議之款項獲結清時解除。

外匯風險

現時，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以美元及人民幣賺取收益，及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產生成本。董事相信，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然而，倘需要，本集團及餘下集團將考慮採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外幣風險。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四日，GDC Entertainment與WAMC及本集團持有25%股權之P&PM就一套電視動畫連續劇訂立聯合製作協議。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前後，P&PM及WAMC就聲稱GDC Entertainment違反聯合製作協議於法國Court of Commerce of Angouleme向GDC Entertainment展開訴訟。

就有關法國訴訟，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法國法律顧問認為執行P&PM及WAMC之索償只限於GDC Entertainment之資產。

此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GDC Entertainment在香港根據聯合製作協議透過發出仲裁通知書展開針對P&PM及WAMC之仲裁程序。在該宗仲裁中，GDC Entertainment就P&PM及／或WAMC是否觸犯不履約違反聯合製作協議提出多項爭議，若屬實則GDC Entertainment由此可終止有關合約並向P&PM及WAMC申索賠償。有關各方仍未就仲裁交換申訴答辯書。P&PM及WAMC已向仲裁人提交申請，要求就仲裁人是否具司法管轄權對GDC Entertainment將提述之有關爭議進行聆訊之初步爭議作出裁定。就該聆訊之申請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日進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仲裁人已作出決定，並斷定彼具有司法管轄權以終止有關申請，並就該項申請裁定GDC Entertainment之堂費須由申請人承擔。自此之後，有關各方並無採取進一步行動。GDC Entertainment已去函仲裁人尋求有關進行進一步仲裁之指示，包括送交仲裁申訴書。GDC Entertainment仍然等候仲裁人就如何進行仲裁之答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餘下集團僱有424名(二零零六年：351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主要乃參照市場慣例、個人表現及工作經驗而釐定其僱員之薪酬。本集團及餘下集團為僱員提供之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保險計劃、強制性公積金、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約為31,242,000港元，與二零零七年同期約40,109,000港元相比，下跌約22%。該跌幅主要因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以及銷售貨品之收益分別減少約10,954,000港元及3,329,000港元，並扣除於期內分佔中國電影集團公司(「中影」)與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合作發展數碼影院網絡(「中國數碼影院項目」)之票房收入約2,424,000港元所致。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成本約為35,253,000港元，與二零零七年同期約18,180,000港元相比，上升約94%。該增幅主要由於攤銷中國數碼影院項目之無形資產約14,098,000港元所致。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毛損約4,011,000港元。與二零零七年同期之毛利約21,929,000港元相比，其下跌主要由於收益下跌及將攤銷無形資產計入銷售成本所致。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入約為2,17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9,047,000港元)，下跌約76%。該跌幅主要因二零零七年同期計入獲豁免其他貸款之應付利息以及應付租金分別約4,156,000港元及3,228,000港元之一次性收入所致。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行政開支約為27,80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24,776,000港元)，上升約12%。該增幅乃因本集團業務營運增長所致。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融資成本約為1,53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3,430,000港元)，下跌約55%。該跌幅主要由於向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支付之利息下跌約1,845,000港元所致。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開支約為22,20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無)，指本期間根據與中影簽訂之合同一次性支付在中國之電影發行權費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約為40,295,000港元，指認購方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按代價6,500,000美元(或相當於約50,570,000港元)完成認購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GDC Technology之52,383,580股股份後，本集團於GDC echnology所佔權益由GDC Technology已發行股本約83.3%攤薄至56.3%所產生之收益。

整體而言，與二零零七年同期約40,920,000港元之溢利相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54,58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42,5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0,4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2,8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00,000港元)，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定值。數額減少主要因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約48,600,000港元，以及投資於一家聯營公司之金額約21,1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約為49,800,000港元，須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起十二個月內償付。所有借貸均以市場利率計息。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率(以借貸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約為15%(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經擴大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1.8(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乃根據流動資產約210,4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119,700,000港元計算。本集團之槓桿比率降低，主要因期內虧損，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以及投資於一家聯營公司之金額所致。

資本結構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達約322,1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8,000,000港元)。該減幅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54,600,000港元，及扣除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約18,700,000港元。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除向中影首鋼環球數碼數字影院建設(北京)有限公司注資外，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事項。

資產質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銀行抵押約2,8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00,000港元)之存款，作為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之擔保。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有關買賣協議之款項獲結清時解除抵押。

外匯風險

現時，本集團以美元及人民幣賺取收益，及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產生成本。董事相信，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然而，倘需要，本集團將考慮採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外幣風險。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四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DC Entertainment與Westwood Audiovisual and Multimedia Consultants, Inc. (「WAMC」)及本集團持有25%股權之P&PM就一套電視動畫連續劇訂立聯合製作協議(「聯合製作協議」)。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前後，P&PM及WAMC就聲稱GDC Entertainment違反聯合製作協議於法國Court of Commerce of Angouleme向GDC Entertainment展開訴訟。

就有關法國訴訟，本集團之法國法律顧問認為執行P&PM及WAMC之索償只限於GDC Entertainment之資產。此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GDC Entertainment在香港根據聯合製作協議透過發出仲裁通知書展開針對P&PM及WAMC之仲裁程序。在該宗仲裁中，GDC Entertainment就P&PM及／或WAMC是否觸犯不履約違反聯合製作協議提出多項爭議，若屬實則GDC Entertainment由此可終止有關合約並向P&PM及WAMC申索賠償。有關各方仍未就仲裁交換申訴答辯書。P&PM及WAMC已向仲裁人提交申請，要求就仲裁人是否具司法管轄權對GDC Entertainment將提述之有關爭議進行聆訊之初步爭議作出裁定。就該聆訊之申請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日進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

三日，仲裁人已作出決定，並斷定彼具有司法管轄權以終止有關申請，並就該項申請裁定GDC Entertainment之堂費須由申請人承擔。自此之後，有關各方並無採取進一步行動。GDC Entertainment已去函仲裁人尋求有關進行進一步仲裁之指示，包括送交仲裁申訴答辯書。GDC Entertainment仍然等候仲裁人就如何進行仲裁之答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有420名(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4名)全職僱員。

本集團主要乃參照市場慣例、個人表現及工作經驗而釐定其僱員之薪酬。本集團為僱員提供之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保險計劃、強制性公積金、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計劃。

餘下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約為28,818,000港元，與二零零七年同期約40,109,000港元相比，下跌約28%。該跌幅主要因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以及銷售貨品之收益分別減少約10,954,000港元及3,329,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成本約為21,155,000港元，與二零零七年同期約18,180,000港元相比，上升約16%。

餘下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毛利約7,663,000港元。與二零零七年同期之毛利約21,929,000港元相比，其下跌主要由於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之邊際利潤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入約為2,17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9,047,000港元)，下跌約76%。該跌幅主要因二零零七年同期計入獲豁免其他貸款之應付利息以及應付租金分別約4,156,000港元及3,228,000港元之一次性收入所致。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行政開支約為27,80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24,776,000港元)，上升約12%。該增幅乃因餘下集團業務營運增長所致。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融資成本約為1,53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3,430,000港元)，下跌約55%。該跌幅主要由於向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支付之利息下跌約1,845,000港元所致。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開支約為22,20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無)，指本期間根據與中影簽訂之合同一次性支付在中國之電影發行權費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約為40,295,000港元，指認購方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按代價6,500,000美元(或相當於約50,570,000港元)完成認購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GDC Technology之52,383,580股股份後，餘下集團於GDC Technology所佔權益由GDC Technology已發行股本約83.3%攤薄至56.3%所產生之收益。

整體而言，與二零零七年同期約40,920,000港元之溢利相比，餘下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42,906,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餘下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42,5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0,4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2,8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00,000港元)，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定值。數額減少主要因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約48,600,000港元，以及投資於一家聯營公司之金額約21,1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餘下集團之借貸約為49,800,000港元，須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起十二個月內償付。所有借貸均以市場利率計息。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餘下集團之資本負債率(以借貸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約為15%(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餘下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1.7(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乃根據流動資產約208,0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119,700,000港元計算。餘下集團之槓桿比率降低，主要因期內虧損，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以及投資於一家聯營公司之金額所致。

資本結構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達約333,8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8,000,000港元)。該減幅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42,900,000港元，及扣除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約18,700,000港元。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除向中影首鋼環球數碼數字影院建設(北京)有限公司注資外，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事項。

資產質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餘下集團向銀行抵押約2,8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00,000港元)之存款，作為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之擔保。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有關買賣協議之款項獲結清時解除抵押。

外匯風險

現時，餘下集團以美元及人民幣賺取收益，及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產生成本。董事相信，餘下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然而，倘需要，餘下集團將考慮採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外幣風險。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四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DC Entertainment與Westwood Audiovisual and Multimedia Consultants, Inc. (「WAMC」)及本集團持有25%股權之P&PM就一套電視動畫連續劇訂立聯合製作協議(「聯合製作協議」)。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前後，P&PM及WAMC就聲稱GDC Entertainment違反聯合製作協議於法國Court of Commerce of Angouleme向GDC Entertainment展開訴訟。

就有關法國訴訟，餘下集團之法國法律顧問認為執行P&PM及WAMC之索償只限於GDC Entertainment之資產。此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GDC Entertainment在香港根據聯合製作協議透過發出仲裁通知書展開針對P&PM及WAMC之仲裁程序。在該

宗仲裁中，GDC Entertainment就P&PM及／或WAMC是否觸犯不履約違反聯合製作協議提出多項爭議，若屬實則GDC Entertainment由此可終止有關合約並向P&PM及WAMC申索賠償。有關各方仍未就仲裁交換申訴答辯書。P&PM及WAMC已向仲裁人提交申請，要求就仲裁人是否具司法管轄權對GDC Entertainment將提述之有關爭議進行聆訊之初步爭議作出裁定。就該聆訊之申請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日進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仲裁人已作出決定，並斷定彼具有司法管轄權以終止有關申請，並就該項申請裁定GDC Entertainment之堂費須由申請人承擔。自此之後，有關各方並無採取進一步行動。GDC Entertainment已去函仲裁人尋求有關進行進一步仲裁之指示，包括送交仲裁申訴答辯書。GDC Entertainment仍然等候仲裁人就如何進行仲裁之答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餘下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餘下集團僱有420名(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4名)全職僱員。餘下集團主要乃參照市場慣例、個人表現及工作經驗而釐定其僱員之薪酬。本集團為僱員提供之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保險計劃、強制性公積金、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計劃。

V. 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未來展望

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

近期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分部業績顯著改善，主要由於中國及亞洲其他地區之放映商近期要放映好萊塢立體鉅片「地心探險記」，帶動數碼立體影院設備訂單增加所致。此外，至少十部立體影片已計劃於二零零九年放映，屆時數碼立體影院設備之需求將持續增加。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底，若干好萊塢製片商最終與美國主要放映商就20,000家數碼影院訂立籌備已久之虛擬拷貝費(「虛擬拷貝費」)交易。連同一家納斯達克上市公司(為以虛擬拷貝費為本之最大型數碼影院網絡公司)與五家好萊塢製片商訂立之新虛擬拷貝費交易，於美國發展第二階段共10,000家數碼影院，以及歐洲一家主要數碼影院服務公司與六家好萊塢製片商訂立之虛擬拷貝費交易，於歐洲發展共8,000家數碼影院，預計全球數碼影院之發展即將展開。

預期美國正踏入數碼影院過渡時期，本集團及餘下集團與兩大影院服務供應商訂約以擴展其於全美之服務網絡。該兩個服務供應商均為業內巨擘，其支援將有助本集團及餘下集團為美國客戶打造值得信賴之服務網絡。

此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亦分別與三家好萊塢製片商訂立非獨家協議，以發展亞洲數碼影院。根據該等協議，該等製片商承諾向亞洲放映商供應數碼內容特效電影，並出資承擔本集團配置DCI兼容數碼影院設備之硬件成本。此里程碑標誌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會繼續矢志成為亞洲放映商在數碼轉換方面值得信賴之合作夥伴。

本集團及餘下集團繼續在全球推出DSR™系列為放映商而設之產品，並開發能超出標準Digital Cinema Initiative (「DCI」)規格之新型產品，如新型數碼影院產品－ True 3D™數碼影院系統。目前，只有該新型True 3D™伺服器能符合DCI立體規格之預設規定，從而使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數碼影院技術在其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

此外，本集團及餘下集團將若干DSR™產品推廣至不受虛擬拷貝費交易影響之其他市場，如數碼宣傳板。本集團於期內為亞洲新客戶(包括香港及中國主要城市之旗艦影院在內)裝配網絡化數碼宣傳板解決方案。

另外，於行使認購期權後，本集團及餘下集團可將其業務擴展至中國媒體廣告行業，此舉料會確保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於未來數年內維持穩健增長率及產生穩定現金流入。

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

由於自二零零七年底以來全球經濟增長放緩，部份電腦圖像客戶延遲開始製作計劃，導致期內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業務之收益下跌。該等電腦圖像項目大部份最終能於二零零八年第二季度末開始製作，故該分部業務於本季度錄得溢利。預計該分部業務於二零零八年全年亦可錄得溢利。

另外，本集團及餘下集團正積極拓展新客源，而與多家全球頂尖娛樂品牌合作之電視動畫連續劇及戲劇電影之電腦圖像項目已確定。本集團亦與若干大型北美及歐洲兒童娛樂之內容開發及廣播公司商討聯合製作電腦圖像項目。基於在國際市場上提供可靠、價廉物美之優質電腦圖像製作服務之往績，多個現有及準客戶均表示有意與本集團及餘下集團建立長久及多個項目之合作關係。

為處理預期中之電腦圖像訂單增長，本集團及餘下集團已在重慶市成立一家附屬公司，其員工招聘及製作設施安裝工作已經完成。生產能力已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度形成。

繼本集團及餘下集團第二套完整全電腦圖像三維長片「潛艇總動員」(本集團與好萊塢頂尖動畫製片商聯合製作)成功上映後，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之聯合製作電視動畫系列片「潛水的奧力」也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在中國中央電視台成功播出。本集團及餘下集團將積極透過單獨投資及聯合製作等各種形式發展其原創內容創作業務，以在現有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收益基礎以外擁有發行及知識產權收益。

電腦圖像培訓

電腦圖像培訓分部業務繼續邁向其專業化發展之經營策略。透過持續改進管理體系及基礎，完善各類綜合培訓材料(包括電腦圖像動畫及遊戲)，以及開發新培訓課程，本集團及餘下集團可保持在中國電腦圖像專業培訓領域之主導地位。該分部業務繼續錄得穩定收益增長。

由於中國政府鼓勵發展外包外資電腦圖像項目及發展國內電腦圖像及遊戲行業，大量國際知名企業已於中國設立製作公司，此領域之人才需求越趨殷切。在現有電腦圖像製作培訓課程基礎上，本集團及餘下集團亦為遊戲行業開設了全新之精英人才培訓課程，包括完善之教學材料及實訓，以符合市場需求。本集團及餘下集團現正嘗試與各類電腦圖像動畫製作公司及遊戲公司合作，開設專向定制培訓班提升僱員能力，按照企業之崗位需求進行培訓，達到企業提高產能之目的。

此外，本集團及餘下集團已與中國若干著名高等院校合作，為彼等之學員開展「技能加學歷」培訓計畫，達致其「一個課程、幾樣證書」之需求，提供實際技能培訓，以滿足其畢業後直接就業之目標。

除本集團及餘下集團在上海及深圳之培訓中心及於重慶及無錫之直營培訓中心外，本集團計劃在中國各地成立更多直營培訓中心，進一步擴大其培訓網絡，拓寬市場覆蓋範圍。

**Cachet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13F, Neich Tower, 128 Glouceste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28號祥豐大廈13F座

敬啟者：

吾等於下文呈列吾等就南方國際有限公司(「南方國際」)之財務資料所作報告，當中包括其自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三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期間(「有關期間」)之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及有關附註(「財務資料」)，以供載入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之通函(「通函」)內。通函之內容有關涉及在上限金額限定範圍內行使認購期權(「認購期權」)以向GDC Holdings Limited(「貸方」，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發行總數不超過南方國際經擴大已發行股本60%之股份之建議非常重大收購事項。認購期權之行使價將參考南方國際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每年由七月一日起計各個十二個月期間之經審核業績而釐定。

南方國際乃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Keen Front Group Limited(「Keen Front」，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南方國際一直並未有營業及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後，南方國際已開始投資控股業務，直接持有寧波影逸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寧波影逸」)之全部股本投資及間接持有廣州市影逸廣告有限公司(「廣州影逸」)之80%股本投資。該等股本投資之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報告第II節附註9。

南方國際於有關期間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乃由永新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就本報告而言，南方國際之唯一董事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南方國際於有關期間之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就南方國際於有關期間之相關財務報表進行獨立審核。

吾等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指引3.340條「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審查相關財務報表。

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已於作出有關適當調整後按經審核相關財務報表編製。

南方國際之唯一董事須負責編製真實公允之財務資料。於編製財務資料時，必須選擇及貫徹運用適當之會計政策，而作出之判斷與估計為審慎合理。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須就通函內容(本報告為其中部份)負責。

吾等之責任乃根據吾等之審核工作對財務資料出具獨立意見，並向閣下呈報。

吾等認為，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真實公平地反映南方國際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以及其於有關期間之虧損及現金流量。

I. 財務資料

損益表

	附註	自二零零八年 十月二十三日 (註冊成立日期) 起至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三十日止期間 港元
收益	3	-
行政開支		(27,500)
其他經營支出		(6,275)
融資成本		-
除稅前虧損	4	(33,775)
稅項	6	-
期內虧損		<u>(33,775)</u>
股息		<u>零</u>

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三十日 港元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02,000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33,775
流動資產淨值		<u>1,068,225</u>
非流動負債		
欠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7	<u>1,092,000</u>
負債淨額		<u><u>(23,775)</u></u>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8	10,000
累計虧損		<u>(33,775)</u>
權益總額		<u><u>(23,775)</u></u>

權益變動表

	自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註冊成立日期)起至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期間		
	已發行股本 港元	累計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發行股份	10,000	-	10,000
期內虧損	<u>-</u>	<u>(33,775)</u>	<u>(33,775)</u>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u><u>10,000</u></u>	<u><u>(33,775)</u></u>	<u><u>(23,775)</u></u>

現金流量表

		自二零零八年 十月二十三日 (註冊成立日期) 起至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期間 港元
	附註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33,775)
應計費用增加		<u>33,775</u>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u>-</u>
融資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8	10,000
欠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增加	7	<u>1,092,000</u>
融資業務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u>1,102,000</u>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結餘增加		<u><u>1,102,000</u></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u><u>1,102,000</u></u>

II. 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南方國際乃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有限公司。南方國際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新蒲崗大有街34號新科技廣場16樓1606室。唯一董事認為，其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Keen Front Group Limited。

2.1 呈列基準及持續經營基準

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

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就對政策運用、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之列報數額有影響之事宜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之經驗及其他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屬合理之不同因素作出，乃對該等未能從其他來源確定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之基礎。實際結果或會與此等估計不盡相同。

財務資料乃以南方國際之功能貨幣港元呈報。

儘管南方國際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之負債淨額為23,775港元，財務資料仍按南方國際將持續經營之基準編製。該持續經營基準乃以南方國際之最終控股公司繼續提供財政支持之假設為依據，而該最終控股公司已表示其願意繼續為南方國際之業務提供資金，且同意不會於本報告日期起計未來12個月內要求償還結欠款項。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南方國際並無於財務資料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全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列方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清盤時產生之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承擔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業務分部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合同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²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南方國際正在評估首次採用該等全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截至目前為止，南方國際得出如下結論：採用該等全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需要作出新披露或修改目前披露，然而，該等全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南方國際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檢測(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及公平值(以較高者為準)減銷售成本而計算，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不產生現金流入，且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則在此情況下，會就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可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內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之開支分類內扣除。

於各呈報日期，均會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過往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如出現任何上述跡象，便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就資產所確認之減值虧損僅於用以釐定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變動時，方可撥回，惟撥回之金額不可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該資產之減值虧損之情況下資產應有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等減值虧損之回撥將計入其產生期間之損益表內，但若資產按重估金額列賬，則減值虧損撥回會根據該重估資產之有關會計政策列賬。

關連方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方將被視為南方國際之關連方：

- (a) 有關方直接或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間接：(i)控制南方國際、受到南方國際控制，或與南方國際受共同控制；(ii)擁有南方國際權益，並可對南方國際發揮重大影響力；或(iii)共同控制南方國際；
- (b) 有關方為聯繫人士；
- (c) 有關方為共同控制實體；
- (d) 有關方為南方國際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e) 有關方為上文(a)或(d)項所述任何個人之直系親屬；或
- (f) 有關方為直接或間接受(d)或(e)項所述任何個人所控制、共同控制或受其重大影響之實體或該實體之重大投票權直接或間接歸屬其所有。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之金融資產乃分類為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視情況而定)。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該等資產乃按公平值加(如並非屬於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投資)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算。

南方國際於首次成為訂約方時會評估合約是否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若分析顯示嵌入式衍生工具之經濟特徵與風險與主合約並無密切關係，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合約分開處理。若合同條款有所變動而導致在合同項下所須之現金流量有重大修改，則再重新評估。

南方國際於初次確認後釐定金融資產之分類，並在許可及適當情況下於結算日重新評估該方法。

所有按一般方式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期(即南方國際承諾購買資產之日期)確認。按一般方式之買賣指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一般規定之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如以短期賣出為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持作買賣之投資或該等金融資產之盈虧在損益表中確認。於損益表中確認之公平值之盈虧淨額不包括該等金融資產所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股息或利息乃根據下文「收益確認」中載列之政策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付款金額屬固定或可釐定而並非在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列賬。攤銷成本已計入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及交易成本一部份之費用。於貸款及應收款項不再確認或出現減值時，以及在攤銷過程中，在損益表中確認盈虧。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於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中被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並非分類為另兩項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其收益或虧損則作為股權之一個單獨組成部份確認，直至該投資被終止確認，或直至該投資被釐定為出現減值為止，屆時先前於股權呈報之累計收益或虧損會計入損益表內。所賺取利息及股息分別列作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並根據下文「收益確認」載列之政策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及收益」。該等減值投資所產生之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並自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轉出。

倘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因以下各項無法可靠計算：(a)該投資之合理公平值估計數字範圍易變；或(b)該範圍內各估計數字之或然因素無法合理評估及用於估計公平值，則有關證券會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公平值

於有系統之金融市場交投活躍之投資公平值，乃參考於結算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所報市場出價釐定。交投淡靜投資之公平值則以估值方法釐定。有關方法包括使用最近按公平原則訂立之市場交易；參考大致相同之其他工具之現行市值；折讓現金流量分析；及期權定價模式。

金融資產之減值

南方國際會於各結算日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

如有客觀證據顯示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貸款及應收款項已出現減值虧損，則損失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損失)按金融資產之原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之實際利率)貼現之現值兩者之差額。有關資產之賬面值可直接沖減或透過備抵賬目作出抵減。有關減值虧損在損益表中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於確實日後不可收回時撤銷。

於隨後期間，倘若減值虧損之數額減少，且減少之原因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所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會通過調整備抵賬目予以回撥。於回撥當日，倘若資產之賬面值並無超出其攤銷成本，則任何減值虧損之其後回撥將於損益表內確認。

按成本列值之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未能可靠計量公平值而未按公平值列值之非上市股本工具，或與該非上市股本工具有關並須以交付工具結算之衍生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則虧損金額按該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按類似金融資產回報之現行市場利率折現)之差額入賬。該等資產之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如可供出售資產出現減值，計及其成本(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與現時公平值差額之數額在扣除先前已於損益表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後，將由股權轉入損益表。倘若公平值有重大或持續下降至低於其成本或出現顯示減值之其他客觀證據，須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計提減值撥備。須對「重大」或「持續」之定義作出判斷。

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股本工具之減值虧損不得在損益表內回撥。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倘適用)金融資產之一部份或公司同類金融資產之一部份)在下列情況下將終止確認：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經已屆滿；
- 南方國際保留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惟須根據「轉付」安排，在未有嚴重延遲付款之情況下，已就有關權利全數承擔向第三方付款之責任；或
- 南方國際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並(a)已轉讓該項資產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

倘南方國際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則該項資產將確認入賬，條件為南方國際須持續參與該項資產。持續參與指南方國際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之保證，已轉讓資產乃按該項資產之原賬面值與南方國際或須償還之代價數額上限兩者之較低者計算。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計費用及欠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初步按公平值減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入賬，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而除非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表內確認為「融資成本」。

有關負債被終止確認及進行攤銷時，損益乃於損益表內確認。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負債及於初步確認時被指定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負債。

倘購入金融負債之目的為在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包括個別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負債，惟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則除外。持作買賣負債之損益乃於損益表內確認。於損益表確認之淨公平值損益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支付之任何利息。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項下之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金融負債將被終止確認。

如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放債人以條款大致上相異之金融負債所取代，或對現有負債之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此類取代或修訂將被視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之差額於損益表內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迅速兌換成已知金額現金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所承擔之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並擁有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之較短期限，減除須於要求時償還並組成南方國際現金管理之重要部份之銀行透支。

撥備

倘因為過去之事件導致目前存在責任（法律或推斷責任），且日後很可能須付出資源解除有關責任，則確認撥備，條件為可按責任涉及之金額作出可靠估計。

倘折讓之影響重大，確認為撥備之金額乃預期日後須解除有關責任之開支於結算日之現值。隨著時間過去而產生之現貼現值增加，計入損益表之融資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所得稅於損益表內確認，或如所得稅與於同期或不同期間直接於股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會於股權中確認。

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計可從稅務機關收回或須支付予稅務機關之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與負債之稅基及就財務申報目的而言之賬面值兩者於結算日之所有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除非遞延稅項負債乃於初步確認一項交易（並非一項業務合併）之資產或負債及於進行交易時產生，否則不會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減免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以有可能將會有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減免暫時差額，及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可予動用為限，除非有關可減免暫時差額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初步確認一項交易（並非一項業務合併）之資產或負債及於進行交易時產生，否則不會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將於每個結算日審核，在不再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允許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前，會予以削減。反之，過往未獲確認之任何遞延稅項資產於每個結算日重估，以及如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允許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則會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乃按變賣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預期適用之稅率計算，而該稅率則按照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大致上制定之稅率(及稅務法律)釐定。

倘存在可依法執行之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相互對銷，且遞延稅項涉及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以抵銷。

收益確認

在經濟利益可能流入南方國際及收益能可靠計量時，會確認收益。

3. 收益

南方國際於有關期間內並未產生任何收益。

4. 除稅前虧損

南方國際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

自二零零八年
十月二十三日
(註冊成立日期)
起至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三十日止期間
港元

核數師薪酬

16,000

5. 董事薪酬

唯一董事於有關期間並無就向南方國際提供服務而收取任何袍金或酬金。

6. 稅項

因南方國際於有關期間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按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虧損之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如下：

	自二零零八年 十月二十三日 (註冊成立日期) 起至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三十日止期間	
	港元	%
除稅前虧損	(33,775)	
按法定稅率16.5%計算之稅項	(5,573)	16.5
不可扣稅之開支	1,163	(3.4)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4,410	(13.1)
以實際利率計算之稅項開支	-	不適用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南方國際之尚未動用稅項虧損約27,000港元可用於抵銷日後溢利。由於未能預測未來溢利流，故並未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等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7. 欠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欠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毋須於本報告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8. 股本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港元

法定、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普通股 10,000

南方國際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三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港元，分為1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普通股。於註冊成立後，南方國際按面值發行一股普通股，作為認購方股份，以套取現金。

根據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合共9,999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額外普通股按面值發行，以套取現金，增加南方國際之營運資金。

9. 重大結算日後事項

於結算日後，發生下列事項：

- (i)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日，南方國際成立寧波影逸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寧波影逸」）。寧波影逸乃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並為南方國際之全資附屬公司。寧波影逸之註冊資本總額為人民幣10,500,000元（約11,928,000港元），截至本報告日期止，南方國際已繳付人民幣1元（約1.1港元）。寧波影逸之主要資產為廣州市影逸廣告有限公司（「廣州影逸」）之80%股本權益，該等股本權益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以代價人民幣8,000,000元（約9,088,000港元）向獨立第三方購入。廣州影逸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廣州影逸之註冊資本總額為人民幣10,000,000元（約11,360,000港元），截至本報告日期止，南方國際已繳付人民幣8,000,000元（約9,088,000港元）。廣州影逸主要在中國從事媒體廣告業務。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廣州影逸與廣東珠江電影文化發展有限公司訂立協議（「電視頻道廣告協議」），據此，廣州影逸取得廣東電視台電視頻道之獨家廣告代理權，期限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計為期20年；及
- (ii)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南方國際與GDC Holdings Limited（作為貸方，並為獨立第三方及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Keen Front訂立協議（「該協議」），據此，貸方同意及／或促使其指定公司向南方國際及／或其指定公司提供為數人民幣100,000,000元（約113,600,000港元）之定期貸款融資（「融資」）。作為提供融資之代價，南方國際已向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授出獨家權利（「認購期權」），使其可認購南方國際股本中之股份，惟數目最多為南方國際經該等認購而擴大後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60%。融資以下列各項作抵押：(i)向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抵押由Keen Front持有之南方國際10,000股股份（相當於南方國際之全部已發行股本）；(ii)向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抵押由南方國際持有之寧波影逸全部股本權益；及(iii)向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抵押由寧波影逸持有之廣州影逸80%股本權益。認購期權之行使價將參考南方國際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每年由七月一日起計各個十二個月期間之經審核業績而釐定。融資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通函內。

除上述披露者外，南方國際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後並無其他重大事項。

10. 按種類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各類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 處理之金融資產					總額 港元
	— 於初步確 認時指定者 港元	— 持作 買賣 港元	持有至到期 之投資 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	1,102,000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 處理之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列賬之 金融負債 港元	總額 港元
	— 於初步確 認時指定者 港元	— 持作 買賣 港元			
	計入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	—		
欠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	—	1,092,000	1,092,000	
	—	—	1,125,775	1,125,775	

11.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

南方國際之營運及金融工具面對各類風險。南方國際之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主要著重透過密切監察個別風險，以減低此等風險對南方國際之潛在不利影響，詳情如下：

利率風險

於有關期間及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南方國際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南方國際之業績及營運現金流量大致上已不受市場利率變動所影響。

外匯風險

於有關期間及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由於大部份交易均以港元計值，南方國際並無因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金融資產及負債產生之重大外匯風險。

信貸風險

南方國際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銀行結餘，所有銀行結餘均存放於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

流動資金風險

南方國際之最終控股公司已表明其有意繼續為南方國際之經營業務提供資金，並同意不求其於本報告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到期之款項。

資本管理

南方國際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是為了保障南方國際持續經營能力，保持穩健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

南方國際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因應經濟狀況轉變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南方國際或會調整派付予股東之股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

12.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並無編製南方國際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後任何期間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致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陳育棠
執業證書編號P03723
謹啟

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有關借方業績及營運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由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三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期間

業績

自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三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期間，借方僅註冊成立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尚未開展所籌劃業務。期內之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合共約為34,000港元，主要包括註冊成立產生之費用及就財務報表支付之核數師酬金。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借方之資產約為1,102,000港元(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1,102,000港元)，而負債則約為1,126,000港元(主要包括欠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約為1,092,000港元及應計費用約為34,000港元)。欠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毋須於會計師報告日期起計未來12個月償還。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借方之流動比率約為32.4，根據流動資產約為1,102,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為34,000港元計算。負債水平(以總負債除以股本及儲備總額計算)相對較高，主要因期內其最終控股公司墊款所致。

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借方錄得權益持有人應承擔之資金短欠數額約為24,000港元，主要因期內虧損所致。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期內，借方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借方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

董事認為借方不會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資本負債率

由於借方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錄得資本虧絀，故並無呈列當時之資本負債率。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借方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借方並無僱用任何僱員。此乃由於期內仍未展開其籌劃業務。

借方之未來展望

借方計劃於中國從事媒體廣告業務。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借方於中國成立一家有限責任附屬公司，寧波影逸作為投資控股公司。寧波影逸之主要資產為廣州影逸之80%股本權益，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向獨立第三方購入。廣州影逸則經營籌劃業務。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廣州影逸與廣東珠江電影文化發展有限公司訂立電視頻道廣告協議，據此，廣州影逸取得廣東電視台電視頻道之獨家廣告代理權，期限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計為期二十年。預期此項業務會於未來數年維持穩健增長率及產生穩定現金流入。

(I) 出售設備之未經審核損益表

(I) 出售設備之未經審核損益表

	二零零七年七月八日 (即深圳IDMT裝設出售設備首日) 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千港元
收益一分佔票房收入	-	5,496
攤銷	-	(28,491)
	<u> </u>	<u> </u>
出售設備應佔虧損	<u> </u>	<u>(22,995)</u>

以上乃二零零七年七月八日(即深圳IDMT裝設出售設備首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出售設備之可識別收入淨額之未經審核損益表，乃由本公司根據本集團之會計記錄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68(2)(b)(i)條之規定而編製。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68(2)(b)(i)段，董事已委聘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4400號「就財務資料執行商定程序的應聘工作」，就編製出售設備之未經審核損益表及估值進行若干據實調查程序。核數師同意分別載於本通函附錄六(I)出售設備之未經審核損益表；及(II)出售設備之估值內之未經審核損益表及估值金額，與出售設備之會計記錄，以及獨立估值師所發出之估值報告相同。核數師匯報，彼等發現有關資料與本集團之相關賬冊及記錄以及獨立估值師發出之估值報告相符。核數師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委聘審閱準則》或《香港保證聘約準則》而進行之保證聘約。因此，核數師不會就出售設備之未經審核損益表或估值提供保證。

(II) 出售設備之估值

		於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三十日
估值	人民幣	<u>241,729,200</u>
約相當於	港元	<u>274,604,000</u>

出售設備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之估值乃以本通函附錄六所載由獨立估值師發出之估值報告為基準。



Jones Lang LaSalle Limited
Valuation Advisory Services
28/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Hong Kong
tel +852 2846 5000 fax +852 2968 0078
Company Licence No.: C-003464

仲量聯行有限公司
物業估價部
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期28樓
電話 +852 2846 5000 傳真 +852 2968 0078
牌照號碼C-003464

敬啟者：

茲遵照閣下指示對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環球數碼媒體科技研究(深圳)有限公司(「該公司」)持有之數碼影院集成投影系統進行估值，吾等確認吾等已作出有關查詢，並取得吾等認為必需之有關其他資料，以向閣下就持續使用數碼影院集成投影系統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之指示性市值提供吾等之意見。

據吾等所悉，本估值報告乃編製以供載入將寄發予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股東之通函內。

於本函件中，**市值**乃界定為在進行適當之市場推廣後，由自願買方及自願賣方於估值日達成資產交易之公平交易估計金額，而雙方乃在知情、審慎及不受脅迫之情況下自願進行交易。

持續使用下之市值進一步界定為物業由自願買方與自願賣方在適當市場在不受脅迫之情況及雙方合理知情之情況下交易(包括安裝及其他雜項成本)及假設盈利可支持所申報價值之金額。

持續使用下之市值並非指倘於公開市場上零碎出售資產或用於任何其他用途而可能變現之金額。

此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之估值報告包括：—

- 敘述部份，指出估值之數碼影院集成投影系統、吾等調查之範圍及特點；所採用之估值假設；採用之估值過程及估值意見；
- 估值概要；及
- 附表，載列數碼影院集成投影系統之技術性描述，顯示各項目或各組項目之估計市值，將載於吾等之詳細報告中。

敘述性描述

公司背景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乃專營數碼內容發行業務提供綜合價值鏈之領先公司集團之一，其業務包括電腦圖像（「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發行及發放數碼內容以及提供電腦圖像培訓。

所評估之資產

所審閱之資產包括該公司所提供之數碼影院設備清單中所載列之數碼影院集成投影系統。該等資產裝設於中國55個省市內之155家影院內。吾等透過抽查檢驗該等資產進行估值，抽查範圍佔該等資產總數約10%。

除外項目

本估值範圍只限於吾等獲提供之資產清單，並不包括土地、樓宇、其他土地改善工程、備用零件、存貨、公司記錄或任何流動或無形資產。

估值方法

普遍採納之估值方法有三種，即為：

成本法

成本法乃按類似資產之當時之市價，計算重新製造或更換所評估之資產之成本，並計入包括因環境、功能、年期、損耗及陳舊情況（實際上、功能上或經濟上）而產生之累計折舊，以及過去及現時之維修保養政策及翻新記錄。

在無二手市場之情況下，成本法通常能顯示資產之最可靠價值。

市場法

市場法考慮近期就類似資產所支付之價格，並就所示市價所出調整，以反映所評估機器及設備相比市場上可資比較資產之狀況及用途。

有現有二手市場之資產可利用此方法估值。

收入法

收入法指擁有資產擁有權之未來經濟利益之現值。此方法一般適用於計算組成業務企業之所有資產(包括營運資金、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資產總值。

分析

以上三種估值方法其中任何一種或其組合可用於特定之估值，惟須視乎所涉及財產之用途及性質。

由於並無足夠財務數據(如僅指涉設備應佔之未來現金流量)或缺乏該等設備之市場租賃收入數據，故吾等已考慮並排除使用收入法。

因數碼影院集成投影系統經 貴公司自行開發及製造以滿足影院指定放映服務需求，故彼等被視為專用設備。因而，吾等無法蒐集有關指涉設備之現有二手市場資料。即便出現個別私人交易，根據市場方法亦不能視為按公平磋商原則進行之市場銷售。

在缺乏任何有關買賣與所評估資產類似之投影系統之市場資料之情況下，達致數碼影院集成投影系統估值意見之最可靠方法為使用成本法。

在達致吾等之估意見時，吾等已考慮資產於其現有位置之重置、累計折舊、範圍、特性、功能及持續使用成本。

重置成本乃在考慮物料及生產設備之現行價格、運費及處理費、勞工、承辦商之開支、設計及監管費、盈利及費用、以及其他與購置有關之隨附成本後，估計購買與所估值資產擁有最類似功能之新項目所需之金額。

估值意見

根據總資產之10%抽樣作出現場調查，可信度為5%。吾等將假設並未抽查資產在年期、使用及一般狀況方面處於與吾等進行抽查時之相若狀況而作出評估。

吾等在頗大程度上倚賴 貴公司向吾等提供之機器及設備清單、設備規格、圖樣、合約單據及其他文件等資料。

吾等並無調查業權或任何可影響所評估機器及設備之負債。吾等並無考慮融資合約項下所結欠之任何未償還金額(如有)。

吾等謹此聲明，吾等現時或日後均無於所評估之資產或所呈報之價值中擁有何權益。

估值意見

在上述前提下，吾等認為數碼影院集成投影系統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持續使用下之市值為人民幣241,729,000元(人民幣兩億四千一百七十二萬九千元正)。有關分析載於隨附之估值概要內。

此致

香港
灣仔告士打道39號
夏愨大廈11樓1101-1104室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代表
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

董事
廠房及機器估值
賴處京
謹啟

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附註：

賴處京為廠房及機器估值師，在亞太地區之廠房及機器估值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

估值概要

	數量(套)	於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三十日 之市值 (人民幣元)
數碼影院集成投影系統	445	241,729,200
合計		<u>241,729,200</u>
湊整		<u>241,729,000</u>

(A) 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I) 緒言**

本集團編製隨附之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未經審核備考現金流量表(「首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以列示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影響。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乃按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並根據其項下附註所述之備考調整(猶如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認購期權已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完成及行使)作出調整後予以編製。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表乃按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損益表(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並根據其項下附註所述之備考調整(猶如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認購期權已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時完成及行使)作出調整後予以編製。

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現金流量表乃按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現金流量表(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並根據其項下附註所述之備考調整(猶如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認購期權已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時完成及行使)作出調整後予以編製。

首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按多項假設、估計、不明確因素及現有資料編製，並僅供參考之用。因此，鑑於首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性質，首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必能呈列該協議擬項下之交易及認購期權分別於文內所述日期完成及行使時經擴大集團之真實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此外，首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必預測經擴大集團日後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首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須分別與本通函附錄一及附錄三內詳載之本集團財務資料及借方之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覽。

1. 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於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之綜合資產 負債表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借方於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三十日 千港元 (附註1)	有關提供 融資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2)	有關行使認 購期權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3)	經擴大集團 之未經 審核備考綜合 資產負債表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851	-	-		15,851
商譽	260,900	-	-	69,716	330,616
預付租賃款項	6,203	-	-		6,203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22,051	-	-		22,051
應收南方國際有限公司之款項	-	-	113,600	(113,600)	-
	305,005	-	113,600		374,721
流動資產					
存貨	44,855	-	-		44,855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	1,226	-	-		1,226
應收貿易賬款	13,788	-	-		13,78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148	-	-		5,148
預付租賃款項	129	-	-		12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08	-	-		2,8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2,465	1,102	(113,600)	113,600	143,567
	210,419	1,102	(113,600)		211,521
流動負債					
預收收入	(14,102)	-	-		(14,102)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	(296)	-	-		(296)
應付貿易賬款	(32,386)	-	-		(32,38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989)	(34)	-		(16,023)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010)	-	-		(4,010)
應付其他關連人士款項	(541)	-	-		(541)
稅項負債	(2,461)	-	-		(2,461)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35,000)	-	-		(35,000)
融資租賃承擔	(98)	-	-		(98)
有抵押銀行借貸	(14,773)	-	-		(14,773)
	(119,656)	(34)	-		(119,690)

	本集團於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之綜合資產 負債表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借方於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三十日 千港元 (附註1)	有關提供 融資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2)	有關行使認 購期權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3)	經擴大集團 之未經 審核備考綜合 資產負債表 千港元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90,763	1,068	(113,600)		91,83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95,768	1,068	-		466,552
非流動負債：					
欠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	(1,092)	-	1,092	-
應付一名少數股東款項	-	-	-	(1,092)	(1,092)
資產淨值	<u>395,768</u>	<u>(24)</u>	<u>-</u>		<u>465,460</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952)	(10)	-	10	(12,952)
股份溢價及儲備	<u>(309,174)</u>	<u>34</u>	<u>-</u>	<u>(34)</u>	<u>(309,174)</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322,126)	24	-		(322,126)
一間附屬公司之購股權儲備	(15,981)	-	-		(15,981)
少數股東權益	<u>(57,661)</u>	<u>-</u>	<u>-</u>	<u>(69,692)</u>	<u>(127,353)</u>
權益總額	<u>(395,768)</u>	<u>24</u>	<u>-</u>		<u>(465,460)</u>

2. 未經審核備考損益表

	本集團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之綜合損益表 千港元 (經審核)	借方於 二零零八年 十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三十日 止期間 千港元 (附註1)	備考調整 千港元	經擴大集團之 未經審核備考 綜合損益表 千港元
收益	246,125	-		246,125
銷售成本	(165,544)	-		(165,544)
毛利	80,581	-		80,581
其他收入	14,413	-		14,413
分銷成本及銷售開支	(7,720)	-		(7,720)
行政開支	(99,878)	(34)		(99,912)
融資成本	(4,002)	-		(4,002)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298)	-		(29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權益之折讓	1,342	-		1,34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部份權益之收益	40,130	-		40,130
除稅前溢利	24,568	(34)		24,534
所得稅開支	(3,099)	-		(3,099)
本年度溢利	<u>21,469</u>	<u>(34)</u>		<u>21,435</u>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8,302	(34)		18,268
少數股東權益	3,167	-		3,167
	<u>21,469</u>	<u>(34)</u>		<u>21,435</u>

3. 未經審核備考現金流量表

	本集團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 綜合現金流量表 千港元 (經審核)	有關提供 融資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4)	有關行使認 購期權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4)	有關借方註冊 成立、銀行 結餘及現金 等值物狀況 之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4)	經擴大集團之 未經審核 備考綜合 現金流量表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虧損)	24,568				24,568
經調整下列各項：					
股份形式支出費用	57,402				57,402
折舊	1,088				1,088
融資成本	4,002				4,002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298				298
呆壞賬撥備	230				230
攤銷預付租賃款項	68				68
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40,130)				(40,13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折讓	(1,342)				(1,342)
利息收入	(6,252)				(6,2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0)				(20)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39,912				39,912
存貨增加	(4,292)				(4,292)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減少	168				168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	(138,328)				(138,32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7,754)				(7,754)
預收收入增加	3,733				3,733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增加	227				227
應付貿易賬款增加	1,359				1,35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11,340)				(11,340)
應付董事款項增加	604				60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	(540)				(540)
經營活動所用之淨現金	(116,251)				(116,251)

	本集團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 綜合現金流量表 千港元 (經審核)	有關提供 融資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4)	有關行使認 購期權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4)	有關借方註冊 成立、銀行 結餘及現金 等值物狀況 之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4)	經擴大集團之 未經審核 備考綜合 現金流量表 千港元
投資活動					
投資一間聯營公司	(722)				(722)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7,800)				(7,8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62)				(12,762)
購買無形資產	(88,633)				(88,633)
已收利息	6,252				6,2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0				20
預付租賃款項	(5,794)				(5,794)
向一間聯營公司墊款	(1,053)				(1,053)
向南方國際有限公司墊款	-	(113,600)	113,600		-
購買無形資產之預付款	(35,581)				(35,581)
收購附屬公司	-		(20,448)	21,550	1,102
投資活動所用之淨現金	(146,073)				(144,971)
融資活動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	471,204				471,204
一間附屬公司向一名少數股東發行 股份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	50,235				50,235
行使購股權	23,155				23,155
行使一間附屬公司之購股權	2,614				2,614
最終控股公司墊款	-				-

	本集團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 綜合現金流量表 千港元 (經審核)	有關提供 融資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4)	有關行使認 購期權之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4)	有關借方註冊 成立、銀行 結餘及現金 等值物狀況 之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4)	經擴大集團之 未經審核 備考綜合 現金流量表 千港元
償還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淨額	(66,360)				(66,360)
新增銀行借貸淨額	13,898				13,898
償還其他關連人士墊款	(2,440)				(2,440)
償還銀行借貸	(10,000)				(10,000)
已付利息	(3,850)				(3,850)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1,448)				(1,448)
償還股東款項	(339)				(339)
償還其他貸款	(18,295)				(18,295)
融資活動產生之淨現金	458,374				458,37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增加淨額	196,050				197,152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596				8,5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5,731				5,731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10,377				211,479

附註：

- 1 該等結餘乃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三所載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發出之借方自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三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會計師報告。

由於借方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三日註冊成立，故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其自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三日(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財務資料被用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2 該調整反映出墊款予借方最高達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113,600,000港元)之定期貸款。
- 3 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已採用以下假設：

- (i) 本集團已根據該協議之條款行使認購期權，認購借方最多60%股本權益，從而於認購股權後取得借方之控制權。借方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 (ii) 假設認購借方最多60%股本權益之代價為人民幣118,000,000元(相當於134,048,000港元)。另假設本集團以抵銷應收借方款項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113,600,000港元)及現金付款人民幣18,000,000元(相當於20,448,000港元)之方式結付應付代價。
- (iii) 假設於認購期權獲實際行使時借方構成一項業務，本集團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採用購買會計法處理借方之收購。
- (iv) 假設寧波影逸與廣州影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成立，且於完成認購借方最多60%股本權益後，本集團間接持有廣州影逸(該實體其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購得廣告經營權)48%實際股本權益。
- (v) 假設借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於行使認購期權當日之公平值與其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相若。

該調整反映合併借方及確認業務合併產生之商譽約69,716,000港元，詳情如下：

- (i) 墊付予借方之定期貸款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113,600,000港元)，將用於履行廣州影逸於電視頻道廣告協議項下有關收購廣告經營權之責任，並用作廣州影逸之營運資金。
- (ii) 於認購期權獲行使後將借方當時最終控股公司Keen Front之貸款重新分類為來自一名少數股東之貸款。

- (iii) 商譽指以下金額之總和：
- (a) 借方經調整淨資產之少數股東權益之股份經計及被視為因行使認購期權所得款項人民幣118,000,000元(相當於134,048,000港元)後約為69,692,000港元。
 - (b) 借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值。

由於本集團可酌情於各行使期(即緊隨各廣告營運年度之結算日後六個月)內行使認購期權，故於認購期權獲實際行使之各結算日所認購之股份數目或所佔借方股本權益之百分比率或會低於60%。

此外，根據該協議之條款，認購期權之行使價將相當於緊接認購期權獲行使前之廣告營運年度借方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6倍市盈率。實際行使時應付代價或會少於或多於人民幣118,000,000元(相當於134,048,000港元)。

於認購期權獲實際行使日期，借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值或會有別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之公平值。最終釐定可識別資產淨值於認購期權獲行使日期之公平值後，須對商譽及少數股東權益作出後期調整。

- 4 作出該等調整，猶如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認購期權已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時完成及行使，並加入借方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等值物。該調整反映以下現金流：
- (i) 墊付予借方之最高定期貸款之現金流出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113,600,000港元)。
 - (ii) 按現金付款方式支付代價之現金流出約為人民幣18,000,000元(相當於20,448,000港元)。
 - (iii) 收購借方銀行結餘及現金等值物之現金流入約為21,550,000港元，包括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1,102,000港元及因行使認購期權而已收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8,000,000元(相當於20,448,000港元)。
 - (iv) 於行使認購期權後收回墊付予借方最高定期貸款之現金流入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113,600,000港元)。

(II) 就首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之函件

以下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本附錄A節所載列之本集團備考財務資料編製，以供載入本通函之報告全文：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之會計師報告****致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吾等就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有關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董事」)編製，僅供說明之用，旨在提供資料以說明 貴公司附屬公司GDC Holdings Limited(「貸方」)向南方國際有限公司(「借方」)建議授出融資以及行使借方向貸方授出之獨家權利及期權以認購借方股本中之股份可能對所呈列財務資料造成之影響，以供載入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刊發之通函(「通函」)附錄七。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編製基準載於通函第141至149頁。

董事及申報會計師各自之責任

董事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7章第31段之規定，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而負全責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吾等之責任為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7章第31(7)段之規定，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表達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對於先前由吾等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之任何有關財務資料提供之任何報告，吾等除對該等報告發出當日之受函人負責外，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之基準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300號「有關投資通函內備考財務資料之會計師報告」進行工作。吾等之工作主要包括將未經調整之財務資料與原始檔案進行比較、考慮支持調整之證據及與董事討論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項工作並不涉及對任何相關財務資料之獨立審查。

吾等計劃及執行工作以取得吾等認為必要之資料及解釋，從而為吾等提供足夠憑證，合理確保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董事按所述基準妥為編撰，該基準與貴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而所作調整就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7章第31(1)段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恰當。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以董事之判斷及假設為編製基準，僅供說明之用，由於該等資料之假設性質使然，並不保證或表示任何事件日後將會發生，亦未必能反映以下各項：

- 經擴大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或未來任何日期之財務狀況；或
- 經擴大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未來任何期間之業績及現金流量。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董事按所述基準妥為編製；
- b) 該基準與貴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所作調整就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7章第31(1)段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乃屬恰當。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B) 就建議出售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I) 緒言**

本集團編製隨附未經審核備考資產淨值報表、未經審核備考損益表(「第二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以列示建議出售之影響。

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淨值報表乃按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並根據其項下附註所述之備考調整(猶如建議出售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完成)作出調整後予以編製。

未經審核備考綜合損益表乃按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損益表(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並根據其項下附註所述之備考調整(猶如建議出售已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時完成)作出調整後予以編製。

第二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按多項假設、估計、不明確因素及現有資料編製，並僅供參考之用。因此，鑑於第二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性質，第二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必能呈列建議出售於文內所述日期完成時本集團之真實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此外，第二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必預測本集團日後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第二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須分別與本通函附錄一及附錄五內詳載之本集團財務資料及出售設備之財務資料一併閱覽。

1. 未經審核資產淨值報表

	本集團於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之淨資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1)	本集團於 建議出售後 之未經審核 備考淨資產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851		15,851
無形資產	260,900	(260,900)	–
預付租賃款項	6,203		6,203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22,051		22,051
	<u>305,005</u>		<u>44,105</u>
流動資產			
存貨	44,855		44,855
就合約工作應向 客戶收取之款項	1,226		1,226
應收貿易賬款	13,788		13,788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5,148	140,627	145,775
預付租賃款項	129		12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08		2,8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2,465	113,600	256,065
	<u>210,419</u>		<u>464,646</u>

	本集團於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之淨資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1)	本集團於 建議出售後 之未經審核 備考淨資產 千港元
流動負債			
預收收入	(14,102)		(14,102)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	(296)		(296)
應付貿易賬款	(32,386)		(32,38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989)	(2,200)	(18,189)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010)		(4,010)
應付其他關連人士款項	(541)		(541)
稅項負債	(2,461)		(2,461)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35,000)		(35,000)
融資租賃承擔	(98)		(98)
有抵押銀行借貸	(14,773)		(14,773)
	<u>(119,656)</u>		<u>(121,856)</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90,763</u>		<u>342,79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95,768</u>		<u>386,895</u>
資產淨值	<u><u>395,768</u></u>		<u><u>386,895</u></u>

2. 未經審核備考損益表

	本集團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 綜合損益表 千港元 (經審核)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1)	本集團於 建議出售後之 未經審核備考 綜合損益表 千港元
收益	246,125	(8,873)	237,252
銷售成本	(165,544)		(165,544)
毛利	80,581		71,708
其他收入	14,413		14,413
分銷成本及銷售開支	(7,720)		(7,720)
行政開支	(99,878)		(99,878)
融資成本	(4,002)		(4,002)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298)		(298)
出售無形資產之虧損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折讓	1,342		1,34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部份權益之收益	40,130		40,130
除稅前溢利	24,568		15,695
所得稅開支	(3,099)		(3,099)
本年度溢利	<u>21,469</u>	(8,873)	<u>12,596</u>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8,302	(8,873)	9,429
少數股東權益	<u>3,167</u>		<u>3,167</u>
	<u>21,469</u>	(8,873)	<u>12,596</u>

附註：

- 1 調整反映建議出售對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即代價約254,227,000港元與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出售設備之賬面值約260,900,000港元及建議出售直接應佔開支2,200,000港元兩者之差額。

就編製備考財務資料而言，代價之公平值被視為等於未計及貼現影響之本金額，原因為本集團仍在釐定中影適用之借貸利率。適用借貸利率將於建議出售完成當日釐定。

於實際出售日期，建議出售之代價公平值或會有別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之公平值。最終釐定代價之公平值後，須對建議出售之業績淨額作出後期調整。

(II) 就第二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之函件

以下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本附錄B節所載列之本集團備考財務資料編製，以供載入本通函之報告全文：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之會計師報告****致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吾等就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有關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董事」)編製，僅供說明之用，旨在提供資料以說明建議向中國電影集團公司出售出售設備(定議見通函)可能對所呈列財務資料造成之影響，以供載入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刊發之通函(「通函」)附錄七。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編製基準載於通函第152至156頁。

董事及申報會計師各自之責任

董事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7章第31段之規定，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而負全責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吾等之責任為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7章第31(7)段之規定，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表達意見，並向 閣下報告。對於先前由吾等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之任何有關財務資料提供之任何報告，吾等除對該等報告發出當日之受函人負責外，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之基準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300號「有關投資通函內備考財務資料之會計師報告」進行工作。吾等之工作主要包括將未經調整之財務資料與原始檔案進行比較、考慮支持調整之證據及與董事討論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項工作並不涉及對任何相關財務資料之獨立審查。

吾等計劃及執行工作以取得吾等認為必要之資料及解釋，從而為吾等提供足夠憑證，合理確保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董事按所述基準妥為編撰，該基準與貴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而所作調整就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7章第31(1)段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恰當。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以董事之判斷及假設為編製基準，僅供說明之用，由於該等資料之假設性質使然，並不保證或表示任何事件日後將會發生，亦未必能反映以下各項：

-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或未來任何日期之財務狀況；或
-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未來任何期間之業績。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董事按所述基準妥為編製；
- b) 該基準與貴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所作調整就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7章第31(1)段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乃屬恰當。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1. 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
2. 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
3. 本通函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2. 權益披露

(a)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之本公司登記冊；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所持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權益總數 百分比
		股份權益	股本衍生工具 權益*	權益總數	
曹忠	實益擁有人	26,942,200	4,900,000	31,842,200	2.46%
陳征	實益擁有人	8,718,200	4,900,000	13,618,200	1.05%
金國平	實益擁有人	-	8,008,200	8,008,200	0.62%
陸奕	實益擁有人	-	12,000,000	12,000,000	0.93%
梁順生	實益擁有人	20,008,200	4,900,000	24,908,200	1.92%
鄺志強	實益擁有人	800,820	490,000	1,290,820	0.10%
許洪	實益擁有人	800,820	490,000	1,290,820	0.10%

* 有關權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授出之非上市實物結算購股權。在根據該計劃行使購股權時，本公司須發行其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購股權屬有關董事個人所有。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首長四方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所持首長四方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佔首長四方 已發行股本 之權益總數 百分比
		股份權益	股本衍生工具 權益*	權益總數	
曹忠	實益擁有人	-	22,868,000	22,868,000	1.99%
陳征	實益擁有人	-	18,368,000	18,368,000	1.60%
梁順生	實益擁有人	8,278,000	19,368,679	27,646,679	2.40%

* 有關權益乃根據首長四方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七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首長四方計劃」)授出之非上市實物結算購股權。在根據首長四方計劃行使購股權時，首長四方須發行其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購股權屬有關董事個人所有。

(i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GDC Technology Limited (「GDC Tech」) 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所持GDC Tech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估GDC Tech 已發行股本 之權益總數 百分比
		股份權益	股本衍生工具 權益*	權益總數	
曹忠	實益擁有人	8,533,334	1,650,000	10,183,334	4.38%
陳征	實益擁有人	8,533,334	1,650,000	10,183,334	4.38%
陸奕	實益擁有人	-	12,000,000	12,000,000	5.16%
梁順生	實益擁有人	2,130,000	1,653,333	3,783,333	1.63%
鄺志強	實益擁有人	1,706,667	165,000	1,871,667	0.80%
許洪	實益擁有人	-	165,000	165,000	0.07%

* 有關權益乃根據GDC Tech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GDC Tech計劃」)授出之非上市實物結算購股權。在根據GDC Tech計劃行使購股權時，GDC Tech須發行其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購股權屬有關董事個人所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個人、家族、公司及其他權益或淡倉而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之登記冊；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b)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擁有之業務權益(不包括董事獲委任為有關公司之董事以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權益之業務)而該等業務被當作與本集團之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者如下：

董事姓名	業務被視為與本集團 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 競爭之實體名稱	業務被視為與本集團 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 競爭之實體之業務概述	董事於實體持有之權益性質
曹忠	首長四方(附註1)	提供文化娛樂內容(附註2)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陳征	首長四方(附註1)	提供文化娛樂內容(附註2)	營運董事總經理
梁順生	首長四方(附註1)	提供文化娛樂內容(附註2)	董事

附註：

-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之控股股東首長四方間接持有本公司約52.57%權益。
- 此等業務可能透過其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或其他投資方式進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於與本集團業務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c)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概無董事自本集團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賬目之編製日期起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收購或出售或承租，或擬收購或出售或承租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及
- 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而於本通函刊發日期仍屬有效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3. 主要股東

- (a)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設存之登記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及公司（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持有5%或以上之好倉權益（「須具報權益」），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向本公司披露：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持有權益之身份	所持本公司之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權益百分比
首鋼控股(香港) 有限公司 (「首鋼控股」)	受控法團之權益	680,904,023 (附註)	52.57%
Wheeling Holdings Limited (「Wheeling」)	受控法團之權益	680,904,023 (附註)	52.57%
首長四方	受控法團之權益	680,904,023 (附註)	52.57%
Upper Nice Assets Ltd. (「Upper Nice」)	實益擁有人	656,360,023 (附註)	50.67%
Keywise Capital Management (HK) Limited	投資經理	176,824,000	13.65%
Keywise Greater China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實益擁有人	113,030,000	8.73%

附註：

首長四方在其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之披露表格(此乃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前最近期呈交之披露表格)中顯示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其權益包括由首長四方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Upper Nice所持有之656,360,023股股份。Upper Nice於登記冊內被記錄為擁有須具報權益，而登記冊內 Upper Nice之記錄已根據前述由首長四方呈交之披露表格作出更新。

首鋼控股在其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之披露表格(此乃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前最近期呈交之披露表格)中顯示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其權益包括由首鋼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Wheeling所持有之680,904,023股股份。Wheeling於登記冊內被記錄為擁有須具報權益，而登記冊內Wheeling之記錄已根據前述由首鋼控股呈交之披露表格作出更新。上述披露表格顯示首長四方由Wheeling持有約37.40%權益，其權益已計入Wheeling所持有之權益內。

- (b)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任何董事所知，下列人士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所有情況下均可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或有關該等股本之任何購股權：

登記股東 姓名／名稱	實益擁有人 姓名／名稱	本集團成員公司名稱	應佔權益 百分比
Greater Appeal Investments Limited (「Greater Appeal」)	Greater Appeal	GDC Tech	22.52%
GDC Tech	Greater Appeal	GDC Technology Pte Ltd	22.52% (附註1)
GDC Tech	Greater Appeal	GDC Technology China Limited	22.52% (附註1)
GDC Tech	Greater Appeal	環球數碼創意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2.52% (附註1)
GDC Tech	Greater Appeal	GDC Technology (USA), LLC	22.52% (附註1)
深圳IDMT及陳征	Greater Appeal	深圳市環球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環球數碼科技」)	22.52% (附註2)
深圳環球數碼科技	Greater Appeal	北京科創環球數碼技術有限公司 (「北京環球數碼技術」)	22.52% (附註3)

附註：

1. GDC Tech分別持有GDC Technology Pte Ltd、GDC Technology China Limited、環球數碼創意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及GDC Technology (USA), LLC各自100%權益。由於Greater Appeal持有GDC Tech 22.52%權益，故GDC Technology Pte Ltd、GDC Technology China Limited、環球數碼創意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及GDC Technology (USA), LLC亦被視為由Greater Appeal分別持有彼等各自22.52%權益。
2. GDC Tech實益持有深圳環球數碼科技100.00%權益，包括其分別透過其代名人陳征及深圳IDMT持有之深圳環球數碼科技51.00%及49.00%實益權益。由於Greater Appeal持有GDC Tech 22.52%權益，故深圳環球數碼科技亦被視為由Greater Appeal持有其22.52%權益。
3. 深圳環球數碼科技實益持有北京環球數碼技術100.00%權益。由於Greater Appeal實益持有深圳環球數碼科技22.52%權益，故北京環球數碼技術亦被視為由Greater Appeal持有其22.52%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所有情況下均可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或有關該等股本之任何認購期權。

4. 訴訟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四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DC Entertainment Limited (「GDC Entertainment」)與Westwood Audiovisual and Multimedia Consultants, Inc. (「WAMC」)及Production and Partners Multimedia, SAS (「P&PM」)就一套電視動畫連續劇訂立聯合製作協議(「聯合製作協議」)。

約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P&PM及WAMC就聲稱GDC Entertainment違反聯合製作協議而於法國Court of Commerce of Angouleme向GDC Entertainment提出法律訴訟。

就該項法國訴訟而言，本集團之法國法律顧問認為，P&PM及WAMC可執行之申索權利無論如何僅會局限於GDC Entertainment之資產。

此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GDC Entertainment根據上述聯合製作協議在香港透過發出仲裁通知書展開針對P&PM及WAMC之仲裁程序。在該宗仲裁中，GDC Entertainment已就P&PM及／或WAMC是否觸犯不履約違反聯合製作協議提出多項爭議，若屬實則GDC Entertainment可終止P&PM及WAMC要求賠償之申索。有關各方仍未就仲裁交換申訴答辯書。P&PM及WAMC已向仲裁人提交申請，就仲裁人是否具備對GDC Entertainment提述之有關爭議進行聆訊之司法管轄權之初步爭議作出裁定。聆訊申請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日進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仲裁人已發出決定，並斷定彼具有司法管轄權以終止有關申請，並就該項申請裁定GDC Entertainment之堂費須由申請人承擔。有關各方自此起並未採取任何進一步之行動。GDC Entertainment近日去信仲裁人，尋求就進一步進行仲裁發出指示，包括送達仲裁之申訴答辯書。GDC Entertainment仍正等候仲裁人就進一步之仲裁行動發出指示。

GDC Entertainment已自二零零八年五月一日起被撤銷，惟可於撤銷日起計十年內任何時間恢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之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之訴訟或仲裁，而就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亦無涉及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5. 董事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建議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本集團不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可終止之合約）。

6. 重大合約

以下為本集團成員公司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兩年內訂立而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之合約（並非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之合約）：

- (i) 該協議及出售協議；
- (ii) Shougang GDC Media與中影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二日訂立補充協議，內容有關出售數碼影院設備予中國媒體合資企業，訂約雙方其後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同意終止補充協議；

- (iii) 首鋼控股與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DC Holdings Limited (「GDC Holdings」)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四日就以代價42,000,000港元收購Shougang GDC Media全部已發行股本而訂立之協議；
- (iv) GDC Holdings與GDC Tech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四日就GDC Holdings以每股股份2.00港元之價格認購GDC Tech 53,388,178股新股份而訂立之協議；
- (v) Upper Nice、本公司、首長四方及配售代理軟庫金匯投資服務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四日就以每股股份2.7港元補足配售本公司72,000,000股股份而訂立之配售及認購協議；
- (vi) Upper Nice、首長四方、本公司及配售代理中信証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以及二零零七年五月二日就以每股股份1.61港元補足配售本公司105,000,000股股份而訂立之配售及認購協議以及補充協議；
- (vii) Upper Nice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就以每股股份0.54港元認購本公司100,000,000股新股份而訂立之認購協議；及
- (viii) Upper Nice、本公司及配售代理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就以每股股份0.54港元補足配售本公司120,000,000股股份而訂立之配售及認購協議。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成員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兩年內概無訂立任何重大或可能重大之合約(不包括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之合約)。

7. 於資產及／或合約之權益及其他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各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建議將予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概無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董事在對本公司業務具重大影響力之任何合同或安排中，概無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8. 專家及同意書

以下為專家的資格，彼等之建議及意見載於本通函內：

名稱	資格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	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各自已就刊發本通函而發出同意書，同意以現時所示之形式及涵義，在本通函轉載其各自之函件及／或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並無於任何股份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亦無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任何股份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份之任何權利或購股權(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發表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結算日期)以來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建議將予收購或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9. 一般資料

- (a)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9號夏慤大廈11樓1101-4室。
- (b) 本公司之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為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其地址為Bank of Bermuda Building,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則為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其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c)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為鄭文靜小姐，彼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之資深會員，亦為香港銀行學會會員。彼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文學碩士學位。

- (d) 本公司之監察主任為陳征先生，彼亦為董事總經理。陳先生為工程師及高級經濟師。彼持有化學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於投資業務及企業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 (e)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以書面制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審閱本公司之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鄺志強先生、許洪先生及羅文鈺博士組成。羅文鈺博士之詳細資料載於本通函第24至第25頁。以下為鄺志強先生及許洪先生之詳細資料：

鄺志強先生，年五十九歲。鄺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四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主席，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之成員。鄺先生於一九七二年畢業於香港大學，並於一九七七年在英格蘭及威爾斯獲得特許會計師資格。自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八年，鄺先生乃羅兵鹹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自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五年，彼為香港政府中央政策小組之兼職成員，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彼作為聯交所理事會之獨立理事期間，彼擔任聯交所監察委員會及上市委員會之會議召集人。鄺先生亦出任多間香港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中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星獅地產(中國)有限公司、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東英金融投資有限公司(前名為正奇投資有限公司)、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華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恒基兆業發展有限公司、雅居樂地產控股有限公司及中信1616集團有限公司。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鄺先生於過去三年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獨立於並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高層管理人員、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係。

許洪先生，年五十一歲。許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二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許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英國Middlesex University，獲經濟及地理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一年獲美國巴靈頓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對中國大陸之銀行業務、投資及投資融資安排方面均具有豐富經驗。許先生亦曾為首長寶佳集團有限公司及首長四方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許先生為盟亮國際有限公司及盈東國際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在加入本公司前，彼曾於香港之國際商業信貸銀行有限公司遠東區總部出任中國業務部經

理，亦曾擔任均為於香港上市之公司紀翰集團有限公司及慧德投資有限公司(前名為鼎洋投資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許先生於過去三年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獨立於並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高層管理人員、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係。

- (f) 本通函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10. 備查文件

由本通函刊發日期起至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包括該日)止期間之一般辦公時間內，以下文件之副本在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9號夏愨大廈11樓1101-4室)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 (b) 本附錄「重大合約」一節所述之重大合約；
- (c) 本附錄「專家及同意書」一節所述之同意書；
- (d)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年報及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 (e) 載於本通函附錄三之借方之會計師報告；
- (f)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七；
- (g) 有關出售設備之估值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六；及
- (h) 本通函。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GLOBAL DIGITAL CREATION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71)

茲通告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謝斐道238號世紀香港酒店大堂低座五號宴會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追認及確認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GDC Holdings Limited (「貸方」)、南方國際有限公司(「借方」)與Keen Front Group Limited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訂立之有條件協議(「該協議」)(其副本已於大會上提呈，並註有「A」字樣及經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據此，貸方已同意及／或促使其指定公司向借方及／或其指定公司提供貸款人民幣100,000,000元；
- (b) 待本公司股東批准該協議後，授權本公司董事酌情行使借方根據該協議授予貸方及／或其指定公司之認購期權(「認購期權」)，惟認購期權行使價總額不得超過人民幣118,000,000元；及
-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倘須加蓋公章)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所有有關其他文件、文據及協議，以及採取彼認為與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事宜、完成該協議及行使認購期權所連帶、附帶及有關之所有行動或事宜。」

* 僅供識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2) 「動議

- (a) 批准、追認及確認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環球數碼媒體科技研究(深圳)有限公司(「深圳IDMT」)與中國電影集團公司(「中影」)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訂立之有條件協議(「出售協議」)(其副本已於大會上提呈，並註有「B」字樣及經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據此，深圳IDMT已同意出售445台數碼影院設備及相關配件予中影，現金總代價為人民幣223,791,600元；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倘須加蓋公章)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所有有關其他文件、文據及協議，以及採取彼認為與出售協議項下擬進行事宜及完成出售協議所連帶、附帶及有關之所有行動或事宜。」

(3) 「動議重選羅文鈺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曹忠

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
11樓1101-4室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之人士為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須由委派方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士以書面作出，如委派方為一家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公章，或應由獲正式授權之公司負責人或授權人簽署。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4.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其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
5.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有權親身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就有關股份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聯名登記持有人方有權投票。